

分类号 _____
U D C _____

密级 _____
编号 10741



硕士学位论文

论文题目 甘肃省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研究

研究生姓名: 王玲

指导教师姓名、职称: 苑莉 副教授

学科、专业名称: 理论经济学 人口、资源与环境经济学

研究方向: 资源利用与区域发展

提交日期: 2024年6月5日

独创性声明

本人声明所呈交的论文是我个人在导师指导下进行的研究工作及取得的研究成果。尽我所知，除了文中特别加以标注和致谢的地方外，论文中不包含其他人已经发表或撰写过的研究成果。与我一同工作的同志对本研究所做的任何贡献均已在论文中作了明确的说明并表示了谢意。

学位论文作者签名： 王玲 签字日期： 2024年6月5日

导师签名： 苑莉 签字日期： 2024年6月5日

关于论文使用授权的说明

本人完全了解学校关于保留、使用学位论文的各项规定， 同意（选择“同意”/“不同意”）以下事项：

- 学校有权保留本论文的复印件和磁盘，允许论文被查阅和借阅，可以采用影印、缩印或扫描等复制手段保存、汇编学位论文；
- 学校有权将本人的学位论文提交至清华大学“中国学术期刊（光盘版）电子杂志社”用于出版和编入CNKI《中国知识资源总库》或其他同类数据库，传播本学位论文的全部或部分内容。

学位论文作者签名： 王玲 签字日期： 2024年6月5日

导师签名： 苑莉 签字日期： 2024年6月5日

Study on the Impact of Agricultural Land Transfer on the Income Gap of Farming Households in Gansu Province

Candidate: Wang Ling

Supervisor: Yuan Li

摘要

农业兴方能促进农业强，农业强方能国强。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锚定建设农业强国目标，是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国家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高质量发展的最终目的是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农地流转在盘活农村土地沉睡资产的同时对农民收入结构以及农民间收入差距产生的影响不容小觑。甘肃省作为我国西北地区重要的粮食产区之一，农地质量差异显著，农业经营多样化，发展特色农业的潜力较大，借助农地流转可有效盘活甘肃省农地资产，提高农地利用效率，并对农户间收入不平等产生影响。鉴于此，本文围绕甘肃省农地流转相关问题展开研究，以期为甘肃省农地流转相关政策提供理论与实证支持。

本文基于“中国家庭追踪调查”数据库中甘肃省乡村农户数据，采用倾向得分匹配法计算农地流转对不同类型农户的收入效应，在此基础上采用基尼系数法和收入分位数法分析流转前后不同类型农户的收入差距，最后采用夏普里值分析法研究影响农户收入差距的主要因素。通过本文研究，得出如下结论：（1）甘肃省具有农地流转率低、农户工资收入占比高的特点。甘肃省样本农户流转率达17.87%，非农收入占农户家庭收入的比重明显高于农副产品收入，同时非农收入类型中，工资性收入占比最大。（2）农户农地流转的影响因素存在差异化。户主年龄和户主健康状况对农地转入有显著的负相关关系，农业经营总支出和农副产品总值对农地转入有显著的正相关关系。户主年龄、生产性固定资产与工作收入总额对农地转出有显著的正向影响，农用机械总值和农业经营总支出对农地转出有显著负向影响。（3）农地流转对不同流转类型和不同收入类型农户的增收效应不同。对不同流转户，农地流转对流转户和转出户具有增收效应，对转入户则得出相反结果。对于不同收入类型农户，农地流转对以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和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均产生正向收入效应，但对后者而言，农地流转对家庭收入效应的拉动作用更强。（4）农地流转扩大不同流转类型和不同收入类型农户间的收入差距。流转前后基尼系数均有不同程度的扩大，收入分位数法计算结果表明，农地流转可显著增加中等收入群体收入、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体中的中等收入农户和高等收入群体收入，进而使得各农户间存在收入差距。（5）农地流转对不同收入类型农户收入差距的贡献度存在差异。对于不同流转类型农户，农地流转相关变量对转入户收入差距的贡献度最高，对不同收入类型农户，户主

家庭特征变量对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和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的贡献度最高。

基于以上分析结果,本文认为提高农地流转的同时缩小收入差距需要采取综合性、针对性的政策措施。(1)合理划分农地,加大投资力度,助力农地流转。

(2)拓宽销售渠道,发展数字经济,增加农户家庭人均纯收入。(3)提供科技引擎,减少农业经营支出,助力农业发展。(4)加强农村人力资本投资,促进人口红利向人才红利转变。

关键词: 农地流转 收入差距 基尼系数 收入分位数 夏普里值分解法

Abstract

Agricultural prosperity can promote strong agriculture, strong agriculture can make the country strong. The comprehensive implementation of the strategy of rural revitalization and the anchoring of the goal of building a strong agricultural country are the inevitable requirements for building a modern socialist powerhouse and realizing the country's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in an all-round way. The ultimate goal of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is to achieve common prosperity for all people. While revitalizing the dormant assets of rural land, the transfer of agricultural land has had a significant impact on the structure of farmers' incomes and on the income gap between farmers. Gansu Province, as one of the important grain-producing areas in the northwest of China, has significant differences in the quality of agricultural land, diversification of agricultural operations, and a greater potential for the development of specialty agriculture, with the help of agricultural land transfer can effectively revitalize the assets of agricultural land in Gansu Province, improve the efficiency of the utilization of agricultural land, and have an impact on the inequality of income among farm households. In view of this, this paper centers on the study of issues related to the transfer of agricultural land in Gansu Province, with a view to providing theoretical and empirical support for policies related to the transfer of agricultural land in Gansu Province.

Based on the data of rural households in Gansu Province in the database of "China Household Tracking Survey", this paper adopts the propensity score matching method to calculate the income effect of farmland transfer on different types of households, and on the basis of which, it adopts the Gini coefficient method and the income quartile method to analyze the income gaps of different types of households before and after the transfer, and finally, it adopts Shapley's value analysis method to study the main factors affecting the income gaps of farmers. The following conclusions are drawn from the study of this paper:

(1) The sample farm households are characterized by low turnover rate and high proportion of wage income. In Gansu Province, the turnover rate of the sample farmers reaches 17.87%, and the proportion of non-farm income in the household income of farmers is significantly higher than the income from agricultural and sideline products; meanwhile, among the types of non-farm income, wage income accounts for the largest proportion. (2) There is differentiation in the factors influencing the transfer of agricultural land among the sample farmers. Age of the head of household and health status of the head of household had a significant negative effect on the transfer of agricultural land, while total expenditure on agricultural operations and total value of agricultural by-products had a significant positive effect on the transfer of agricultural land. Age of the head of household, productive fixed assets and total income from work

have significant positive effects on the transfer of agricultural land, while the total value of agricultural machinery and total expenditure on agricultural operations have significant negative effects on the transfer of agricultural land. (3) The income-enhancing effects of agricultural land transfers differ for different types of transfers and for different income types of farm households. For different transferring households, the transfer of agricultural land can increase the per capita net household income of transferring households and transferring households, but reduce the per capita net household income of transferring households. For different types of income households, the transfer of agricultural land has a positive income effect on both households with wage income and households with agricultural business income, but for the latter, the transfer of agricultural land has a stronger pulling effect on household income. (4) The transfer of agricultural land widens the income gap between different types of transfer and different income types of farm households. The Gini coefficients before and after the transfer have expanded to different degrees, and the results of the income quartile method show that the transfer of agricultural land can significantly increase the income of the middle-income group, middle-income farm households with agricultural business income as the mainstay, and the income of high-income groups, which, in turn, leads to the existence of income gaps among various farm households. (5) There are differences in

the contribution of agricultural land transfer to the income gap of different types of farm households. For different types of transferring farm households, the variables related to farmland transfer have the highest contribution to the income gap of transferring households, and for different types of income households, the variables of household characteristics of the head of the household have the highest contribution to the agricultural business income dominant farm households and the wage income dominant farm households.

Based on the results of the above analysis, this paper argues that comprehensive and targeted policy measures are needed to increase the concentration of agricultural land while reducing income disparities. (1) Rationalize the division of agricultural land and increase government subsidies to facilitate the transfer of agricultural land. (2) Broaden sales channels and develop the digital economy to increase the net per capita income of farming families. (3) Provide a technology engine to reduce farm business expenses and help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4) Strengthening investment in rural human capital and promoting the shift from a demographic dividend to a talent dividend.

Keywords: Farmland transfer; Income gap; Gini coefficient; Income quartile ;Shapley decomposition method

目录

1 绪论	1
1.1 研究背景.....	1
1.2 研究意义.....	2
1.3 研究方法、内容和技术路线.....	3
1.3.1 研究方法.....	3
1.3.2 研究内容.....	4
1.3.3 技术路线.....	5
1.4 研究的创新性.....	6
1.5 本章小结.....	7
2 文献综述	8
2.1 国内外农地流转的相关理论研究.....	8
2.1.1 农地产权与农地流转的相关研究.....	8
2.1.2 地租理论与农地流转的相关研究.....	9
2.1.3 规模经营、规模经济与农地流转的相关研究.....	9
2.1.4 禀赋效应的相关研究.....	10
2.2 国内外农户收入差距的相关研究.....	11
2.2.1 农户收入差距的变动趋势研究.....	11
2.2.2 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因素研究.....	11
2.2.3 农户收入差距结构研究.....	12
2.3 国内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影响研究.....	12
2.3.1 农地流转对农户家庭收入的影响研究.....	12
2.3.2 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研究.....	12
2.4 国内外家庭收入不平等的测度研究.....	13
2.5 研究评论与启示.....	14
2.5.1 研究评论.....	14
2.5.2 研究不足.....	16

2.6 本章小结	16
3 农地流转与农户收入差距的相关理论概述	17
3.1 相关概念界定	17
3.1.1 农地流转	17
3.1.2 农村居民家庭收入	17
3.1.3 收入差距	18
3.2 相关理论基础	18
3.2.1 农地产权理论	18
3.2.2 农地地租理论	19
3.2.3 收入分配理论	20
3.2.4 规模经济理论	20
3.2.5 禀赋效应理论	21
3.2.6 理论总结	21
3.3 本章小结	22
4. 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机制分析	23
4.1 农地流转对不同流转类型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机制	23
4.2 农地流转对不同收入类型农户收入差距的机制分析	25
4.3 本章小结	27
5. 甘肃省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实证研究	28
5.1 研究区农地流转概况与数据来源	28
5.1.1 研究区概况	28
5.1.2 数据来源与样本数据分析	28
5.2 模型构建	33
5.2.1 变量选取与说明	33
5.2.2 研究方法与模型构建	34
5.3 甘肃省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倾向得分匹配估计	36
5.3.1 基于 logit 模型农地流转决策的影响因素分析	37
5.3.2 共同支撑域的考察与平衡性检验	38

5.3.3 农地流转对整体农户的收入效应	40
5.3.4 农地流转对转入户和转出户的收入效应	41
5.3.5 农地流转对农业经营收入主体与工资性收入主体的收入效应	43
5.4 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	44
5.4.1 基于基尼系数法对收入差距的分析	45
5.4.2 基于收入分位数法对收入差距的分析	46
5.5 本章小结	50
6. 甘肃省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影响的原因分析	51
6.1 相关模型构建与变量选取	51
6.1.1 收入决定方程及其分解模型	51
6.1.2 基于收入决定方程的变量选取	52
6.2 收入决定因素的回归结果分析	53
6.2.1 不同流转户间的收入决定回归结果	53
6.2.2 不同收入主体间的收入决定回归结果	55
6.3 基于回归结果的夏普里值分解结果分析	57
6.3.1 不同流转户间的收入差距影响因素分析	57
6.3.2 不同流转类型间的收入差距影响因素分析	58
6.4 本章小结	60
7. 研究结论与政策建议	61
7.1 研究结论	61
7.2 政策建议	64
7.3 研究展望	65
参考文献	67
致谢	73

1 绪论

1.1 研究背景

“三农”问题是农业文明向工业文明演进过程中不可避免的产物，从被提出之日起到现在一直是我国社会发展过程中重点关注的一部分，也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一步，如何推动乡村振兴带动农村地区经济增长，从而缓解城乡发展的不平衡和乡村发展的不充分则显得尤为重要。从 1978 年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以来，农民收入得到大幅提升。随后，一系列“三农”改革建设的壮举也促进了农业和农村的发展。到 2020 年，我国已打赢脱贫攻坚战，但“三农”问题并没有完全得到解决，其核心问题农民问题依然值得关注。随着城镇化、工业化进程加速，大量农村劳动力为获得更多的就业机会逐渐转移到城镇和非农部门，农民收入结构发生改变，农村居民之间收入差距扩大备受关注。根据中国统计年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指标情况来看，截止到 2021 年，中国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差距高达 38225.6 元，东部地区与西部地区的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差距达 7947.9 元。在共同富裕背景之下，关注城乡收入差距和地区收入差距的同时，也不应忽视农村居民不同收入主体之间的收入差距，提高农村居民收入并逐步缩小收入差距是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亟需解决的问题。

农民问题的核心是土地问题，为了获得更多的就业机会和增加居民收入，大量的农村劳动力逐渐转移到了城镇和非农部门。加上农村人口老龄化问题，农村土地的劳动力供给逐渐紧张，引发了对农村土地资源重新配置的要求，适度的农地流转则显得尤为重要。我国作为一个农业大国，具有农村人口基数大、收入占比低、城乡收入差距大和财富分配不均等特点。农地流转作为农民增收的重要途径之一，可以有效提高农户人均收入水平。农地流转是土地资源在不同主体之间的再配置，在我国农村和农业发展到特定阶段时，实施了一项重大的农村土地制度改革，该改革建立在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之上。在我国，农地流转一般指的是农户承包的耕地使用权的转移。截止到 2021 年我国家庭承包耕地面积超 5.55 亿亩，占家庭面积承包比例的 40%，农地流转率达 40%。在农村收入差距不平衡的情况下，农户参与农村土地流转对缩小贫富差距产生怎样的影响，其收入效应的作用程度如何值得进一步讨论和分析。

甘肃省地形地貌复杂多样，气候类型丰富，因而造就了多样化的农业经营，农地质量也参差不齐。但总体来说，甘肃省的农地资源表现为总量巨大但质量欠佳、资源配置高度分散、农业生产水平低下、水土资源分布不均衡以及后备资源开发利用难度较高等情况。这也在一定程度上对该地区农地合理有序流转带来挑战。甘肃省作为我国西北地区重要的粮食产区之一，农民收入构成中农业收入比重较其他地区更大，对于甘肃省农民来说，农地的经济作用同时也承担着社会保障功能。与此同时，现代城镇化的发展让农村居民有了更多的就业选择，甘肃省农村居民收入结构也发生改变，根据甘肃省 2021 统计年鉴数据表明，农户工资性收入占比逐年增加，工资性收入和第一产业经营性收入占比最大。收入增加的同时也扩大了收入差距，2021 年农村居民高收入户与低收入户的差额高达 24946 元。因此研究甘肃省农地流转对农村居民收入差距的影响具有一定的现实意义，有利于缩小甘肃省与其他地区的农民收入以及农民与农民之间的收入，缩小贫富差距，从而实现共同富裕。

1.2 研究意义

1.2.1 理论意义

(1) 丰富农地流转理论内涵，拓展农地流转对收入差距的研究视角，完善其研究内容

本文在农地产权理论、农地地租理论和规模经济理论等理论基础之上，加入了行为经济学中的禀赋效应理论，丰富了农地流转的经济学理论内涵。农村内部收入贫富差距是我国实现共同富裕亟需解决的重要问题，国家倡导农村农地流转旨在有效促进农户增收，缓解农村收入分配不平等的问题。本文分析农地流转对农户家庭收入差距的影响，能有效识别农地流转政策下，为完善我国农村居民收入分配不平等理论提供重要参考，还为相关政策的调整与优化提供了依据。同时将农村居民收入主体分为以农业经营收入主体和工资性收入主体两大类来研究农地流转对农村居民收入差距，并系统的构建农地流转对农村居民收入差距的机制框架，完善农地流转对收入差距的研究体系，为农地流转收入效应以及缓解农村居民收入不平等相关研究提供理论参考。

(2) 完善收入差距的核算方法，提升收入不平等测算的准确性和科学性

现有对收入不平等的核算方法不统一，造成的核算结果存在差异，所得到的“不平等”概念并不精准。因此为使测算结果准确，本文在运用基尼系数测算的基础上，考虑到农村家庭要素禀赋的差异性，以家庭收入为分类标识，利用收入分位数法进一步研究农地流转收入效应的差异化，不仅为我们理解个体收入不平等问题提供了一个新的视角，也更加全面的测算农地流转对农村居民收入不平等的程度。

1.2.2 现实意义

(1) 有利于优化农地流转政策，提高居民收入，缩小收入差距

2023年中央一号文件指出要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以产业就业为主要目标，不断缩小收入和发展差距，引导土地经营权的有序流转，推动适度规模经营的发展，在农民自愿的前提下，结合农田建设和土地整治，逐步解决农地碎片化问题。农地流转是解决土地空置现象、土地细碎化问题的有效途径，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加强土地资源的合理配置，提高农村居民的可支配收入。本文基于甘肃省农地流转对收入差距的研究，为实现农户增收、缩小农户收入差距提供切实有效的指导意义，最终实现共同富裕。

(2) 提高农地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促进资源的合理配置，实现规模效益

针对农地流转增速逐年放缓，农地流转增收效应递减的现状。本文通过研究农地流转对农村居民收入差距的影响，有助于指引农地资源更合理地配置到农业经营者手中，实现农地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农地资源的促农增收提供实现路径和依据，有助于实现农地流转的规模效益和帕累托改进。

1.3 研究方法、内容和技术路线

1.3.1 研究方法

本文研究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不仅需要理论基础的完善与分析，同时需要相关的实证研究结果的论证与支持。通过对涉及农地产权理论等相关文献进行查阅和总结为本文提供理论支撑，运用相关实证模型进行验证和分析，对

甘肃省农地流转对收入差距的影响进行研究。因此，本文采用的研究方法主要包括文献综述法、数学模型法和对比分析法。

（一）文献综述法

在搜集和整理国内外已有农地流转与农户家庭收入相关的资料与文献的基础上，对学者们的观点进行高度的归纳和提炼，撰写本文国内外动态部分，在借鉴国内外学者研究成果的基础之上，深入分析目前研究存在的不足，为本文科学问题的界定提供思路。

（二）数学模型法

利用 Logit 模型分析农地流转决策的影响因素，估算农户参与农地流转的概率得分，并通过倾向值匹配法对结果进行验证，通过构造一组与流转户样本相匹配的虚拟的非流转户的样本，建立反事实框架。然后，借助基尼系数公式和收入分位数回归法来分析农地流转对农户家庭收入差距的影响，以此来衡量农地流转是否扩大或缩小了农户家庭收入差距，最后利用基于回归的夏普里值分解法分析了农地流转对农村居民收入差距的影响因素。

（三）对比分析法

本文将农村居民进行分类，按照农地流转情况，将农村居民分为转入户、转出户和未流转户；按照农村居民收入来源划分为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和工资性收入为主两类。把不同类型的农户及不同土地流转方式对其影响程度进行对比分析，以发现不同的影响机制和路径，找寻不同的问题，并提出合理有效的建议。

1.3.2 研究内容

本文通过对国内外农地流转和收入不平等相关研究进行梳理，借鉴相关理论和方法，以甘肃省为研究对象，分析农地流转对研究区农村居民收入差距的影响。首先分析研究区农地流转和收入现状。其次，采用 Logit 模型和倾向得分匹配法（PSM）来计算农地流转对农户的收入变化情况，用基尼系数和收入分位数法分别分析农地流转后转入户、转出户和未流转户之间的收入差距，并将农村居民收入主体分为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和以工资收入为主两类，分析农地流转对两类主体收入差距的影响。最后运用基于回归的夏普里值分解法分析了农地流转后，农户家庭收入差距的重要影响因素及其对收入差距的贡献值，并最终得出了本文的

研究结论和政策建议。具体的研究内容主要分为以下五部分：

第一部分为论文的第一章和第二章。第一章主要介绍本文选题的背景与意义，确定研究的内容与方法。第二章文献综述部分对国内外农地流转对收入差距的相关研究和研究方法进行梳理与评价，获得研究启示。

第二部分为论文的第三章和第四章。主要介绍农地流转的基本概念界定、相关理论和农地流转对农村居民收入差距的机制分析。

第三部分为论文的第五章。主要是对甘肃省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实证研究，首先介绍研究区农地流转和农村居民收入现状，其次运用倾向得分匹配法计算农地流转对农村居民收入的影响，最后根据计算结果分析农地流转对农村居民收入差距的影响。

第四部分为论文的第六章。主要基于夏普里值分解法分析甘肃省农地流转对农村居民收入差距影响。

第五部分为论文的第七章，即结论部分。总结研究的主要结论，并在所得结论的基础上提出有利于促进农村土地流转及缩小农村收入差距的对策建议。

1.3.3 技术路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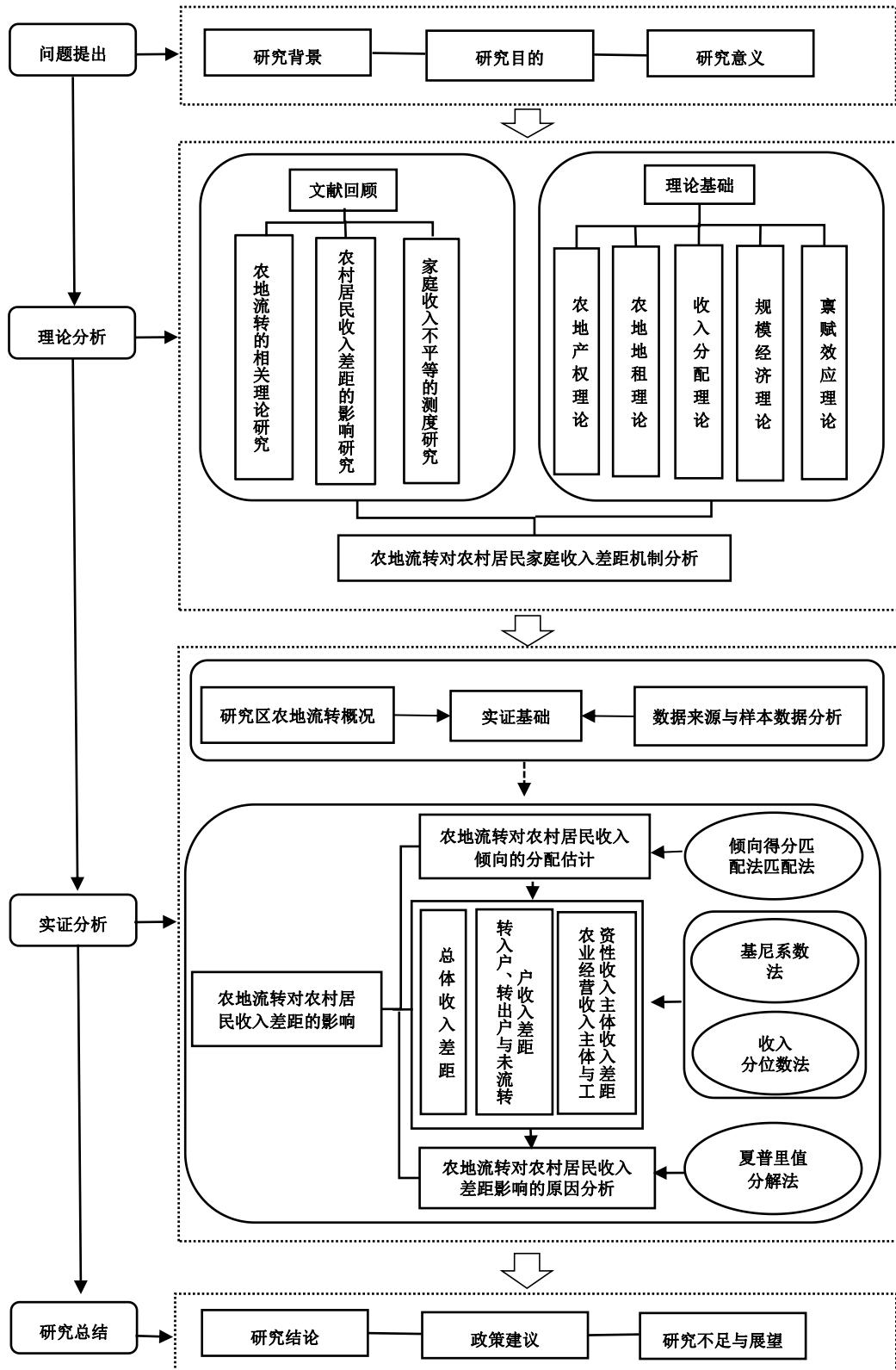


图 1.1 技术路线图

1.4 研究的创新性

1.4.1 针对农地流转对农村居民的收入差距问题，细分农地流转行为类型和收入类型，提升研究精度

关于现有农地流转对农村居民收入差距的文献，针对农村居民的农地流转问题，多数学者将农地流转行为作为整体进行研究，未根据研究对象的流转行为进行分类细分，因不同行为类型引致不同的行为结果，由此导致测算结果的针对性与精度欠缺，不能准确地反映农村居民收入不平衡的现状。因此，本文根据农地流转行为情况，将农村居民农地流转细分为转入户、转出户和未流转户三种类型，有针对性地分析三种农地流转类型对收入差距的影响。同时根据农村居民的主要收入来源情况，将农村居民分为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和以工资性收入为主的两种收入类型，分析农地流转对这两类人群收入差距的影响，将农村居民按不同类别进行划分计算收入差距将有助于全面反映当前社会农村居民收入不平衡的情况，有利于相关政策的制定与实施，提升研究的精度。

1.4.2 采用分位数回归法测算收入差距，提升收入不平衡测算的科学性与准确性

多数学者采用基尼系数法作为收入不平衡的测算方法，该方法只能整体、笼统地测算收入差距，不能分离出土地这一解释变量进行专门分析，并且该方法用于整体测算全部人群的收入差距，容易忽略低收入群体。因此，为了全面准确地测算收入差距，本文基于基尼系数指标，采用收入分位数回归法将农村居民收入分为低、中、高三部分测算收入差距，此方法可把土地作为分析变量，将农村居民整体纳入分析范围，将更为全面地测算农村居民收入差距，提升收入不平衡测算的科学性与准确性。

1.5 本章小结

本章首先介绍了当前我国农村居民收入差距和农地流转现状，并基于甘肃省农地资源情况分析阻碍农地流转的原因以及农地流转可能会对农户收入差距造成的影响。其次，对本文研究甘肃省农地流转对农村收入差距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做出具体阐述，认为该研究对完善农地流转理论研究、增加农户收入以及农地资源可持续利用具有重要作用。最后，就论文研究的主要方法、研究内容、技术路线图以及论文存在的创新之处做简要说明。

2 文献综述

目前学术界对于农地流转的相关研究涉及多个方面,但要精准剖析甘肃省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不能一以概之,需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对农地流转的相关理论及对农户收入差距的研究现状进行准确归纳。为此,本章在前文甘肃省农地流转现状以及当前收入不平衡大背景的指导下,对国内外学者研究现状按研究所需进行分类总结,旨在通过有关文献梳理,分析相关研究存在的优势与不足,进而提出本文研究的主要创新内容。

2.1 国内外农地流转的相关理论研究

2.1.1 农地产权与农地流转的相关研究

产权理论的研究一开始作用于企业制度,后逐渐延伸并应用到土地资源。国外学术界普遍认为,农地产权的稳定及其明晰对农户做出农地流转行为具有积极作用。Besley (1995) 的研究表明,通过研究农村土地与产权关系二者之间的关系,认为土地产权规定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交易成本,这在提高农民的投资热情的同时,增进土地的价值。通过对印度很多农村土地的研究,Deininger (2008) 认为,如果让农户拥有土地的所有权,并且这些土地可以随意支配,会无形中促进土地租赁市场效率的提高。从转让权稳定的角度来看,Deininger and Jin (2006) 认为农地转让权稳定可以促进农户参与农地交易。农户通过农地流转市场把所持有的农地转出,将农地流转到有能力投资的个体或集体,实现帕累托效率改进,进而促进农地资源合理配置。Wang et al. (2015) 的研究证实,与没有土地承包证书的农户相比,有承包证书的农户更敢于把农地流转给亲属关系之外的农户。

国内学者也认为农地产权会影响农户参与农地流转。从产权理论视角下,黎毅等 (2021) 通过农地确权的进一步明确和加强,有助于增强农户的产权意识和稳定性,进而有利于推动农地的流转。王光海等 (2022) 基于 297 份农户调研数据,采用中介效应分析方法研究产权权能强度、交易成本与农地转出三者关系。实证结果表明,农地产权权能强度对农户农地转出的总体效应具有显著正向影响。黄祖辉 (2008) 通过实地调研浙江省流转相关数据,发现明确农村土地产权关系,

有利于提高农户参与农地流转的积极性，促进农业现代化的发展。基于现代产权理论的观点，李宁（2017）提出完整的农地产权结构包含排他的使用权、独享的收益权和自由的转让权。

2.1.1 地租理论与农地流转的相关研究

地租理论是土地经济学中一个重要的理论。亚当·斯密（1972）提出土地所有者对土地所有权的垄断是地租形成的前提条件。在经济学理论中，马克思指出在市场经济条件下，耕地租金实质是超额利润的转化。马歇尔（1964）认为其大小由“改良土地的总收入超过回报他所投资本与劳动所需要的数额的余额”决定，萨缪尔森（2006）和范里安（1994）也认为租金是由市场均衡价格决定、由耕地产品派生而来而非相反。受经济学地租理论的影响，学界对当前农村土地流转价格形成机制的研究大都从农户个体特征、家庭特征和经济发展水平等角度展开。例如申云等（2012）、伍振军等（2011）和王春平等（2011），他们将研究关注点集中于民间自发土地流转中土地流转价格低廉这一因素。根据地租理论和人地关系理论，丁永潮（2017）认为农户将转出农地获得租金，经营承包地减少进而引发剩余劳动力活动的变化。吴春丽（2017）也认为农地确权政策中的农地的三权分离是土地地租的基础。李尚蒲等（2021）认为村集体主导或者村集体经济组织的参与推动也是农地租金上涨的必然结果，既是自发流转市场的产物，也是村集体主导的结果。

2.1.3 规模经营、规模经济与农地流转的相关研究

农业劳动生产率和机械技术的提高使得耕地集中规模经营已成必然，并引发相关政策和学术界的广泛关注。英国经济学家阿瑟杨格在《农业经济论》中首先提出农业的规模经营（Young, 1770），认为在一定条件下，通过调整生产要素的配比可以提高农业生产的经营效益。但 Chayanov（1986）强调尽管扩大农地经营面积能提高农业生产的效益，但其结果并非必然。由于要素投入边际产出呈现递减，当经营规模扩大获得的收益开始小于其平均成本时，会带来规模不经济的农业生产。Elizabeth&Smith（2002）认为农地流转会影响土地利用方式以及经营规模农地分割细碎是影响农业规模化生产和效率的重要因素。Brümmer et al.

(2006) 及众多学者认为耕地流转是农业规模经营的必经之路。

对于我国而言,耕地资源总量有限且稀缺,可供进一步开发利用的资源不足,耕地总面积短时间内难以扩大。为实现农地规模经营,重新配置耕地经营权是有效方式。陈奕山(2017)研究结果表明部分农户减少或完全放弃耕地经营,从而为有意愿扩大经营农地面积的农户提供机会。徐志刚等(2017)也认为耕地流转市场的发展是提升农业生产效率和实现规模经营的不可或缺的因素。梁中(2010)发现,安徽省的农地流转主要为分散形式,集中连片流转耕地的情况较少。同时,陈海磊等(2014)研究指出,耕地流向不同的收益主体具有不同的经济含义,向大规模户流转可有效提高耕地资源配置效率,向普通户流转则有助于增进社会公平和减少收入差距。刘晶等(2022)认为不同模式农地整治权属调整的实施,均能够显著降低耕地细碎化程度。

2.1.4 禀赋效应的相关研究

Thaler(1980)对传统经济学的“理性经济人”假设提出挑战,提出禀赋效应这一的概念,并将其定义为“与得到某物品所愿意支付的金钱相比,个体出让该物品所要求得到的金钱通常更多”。自禀赋效应这一概念提出之后,行为经济学中许多研究者们都开始研究禀赋效应出现的机制,并进一步通过实证检验禀赋效应的存在以及内在机制(Kahneman, Knetsch, & Thaler, 1990; Knetsch & Sinden, 1984; Franciosi, Kujal, Michelitsch, Smith, & Deng, 1996; Shefrin & Caldwell, 2001)。行为经济学认为市场交易中的禀赋效应是普遍存在的,禀赋效应被认为是“行为经济学领域最稳定的现象之一”(Boven et al., 2003)。

近些年,国内一些学者运用行为经济学中的禀赋效应、前景理论等对农村土地问题展开研究,涉及土地经营权流转、宅基地退出、农地整治项目以及征地拆迁等议题,提出了许多富有启示性的观点和建议(杨玉珍, 2015; 蔡洁等, 2017)。农地流转市场中,由于禀赋效应的存在,使得农户的转入农地的意愿出价低于的转出农地意愿接受价,因此阻碍了买卖方的交易进而抑制农地流转(钟文晶和罗必良, 2013; 胡新艳等, 2017)。基于历史原因和社会因素,中国农民对农地具有天然的依赖性,增强了农地流转市场的禀赋效应,因此农户的禀赋效应是抑制农地流转的主要原因之一(罗必良, 2014)。另一方面,在农地流转中农户对农

地价值的主观评价也是禀赋效应的原因之一，并随着禀赋效应依农地流转对象分别为“亲友邻居-普通农户-生产大户-龙头企业”而逐渐增强（钟文晶和罗必良，2013）。南光耀等（2020）认为农民土地所有权认知、农地的可替代性及农户面临的不确定性等因素会对农地流转中禀赋效应产生影响。

2.2 国内外农户收入差距的相关研究

2.2.1 农户收入差距的变动趋势研究

Piketty et al.（2019）认为农村内部收入差距是导致我国收入不平等居高不下的主要驱动力。唐平（2006），陈宗胜（2013），李实（2019），万海远（2022）等认为我国农村收入差距在近几年一直处于高水平，并呈现持续扩大的趋势。Jin and Deininger（2009）通过对我国主要农业大省五年期样本数据进行回归分析，结果表明，土地户通过流转土地使之整体福利水平增加了大约四分之一，各年土地流出的农户增加的幅度明显大于转入。Jin 和 Jayne（2013）对肯尼亚农户的 10 年面板数据展开分析，结果表明，土地转入户的家庭人均农业收入和总收入分别增加了 25.1%和 6.6%。但也有少数学者持相反观点，Zhang（2008）通过对浙江省农户流转数据进行分析，认为土地自由流转能够有效提高低收入农民的家庭收入，同时可减缓因非农就业导致的农户收入差距。瞿忠琼等（2018）和罗楚亮（2020）则认为我国收入差距在 2010 年后有着缩小的趋势。

2.2.2 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因素研究

尹志超等（2020）、李瑞琴（2014）、杨晶等（2020）从宏观层面出发，探析就业创业、地理位置与区域、税费保险与社会政策、基础设施等方面对农村居民收入差距的影响。而赵国昌等（2022）、史常亮（2022）、吴超等（2022）、王晶等（2021）从微观角度出发，探析人力资本、土地流转和生计多样性等因素对农村居民收入差距的影响。Sanzidur R.（2010）根据对孟加拉国的调查探究，倾向于转入农地的农户土地较为肥沃、农业设备较为完善，而倾向于转出农地的农户则相反。Wang et al.（2018）通过分析全国农地流转产生影响的相关因素，认为社会经济条件等是制约农地流转的重要因素。

2.2.3 农户收入差距结构研究

James Kai-sing (2002) 经过研究发现, 农地流转交易及其市场的发展与农村劳动力向市场转移的时间相吻合, 表明农地流转可推动劳动力非农转移, 促使农民收入结构发生改变。杜鑫 (2021) 从收入来源分析, 认为农村居民的收入结构已发生改变, 正逐步从经营性收入为主转变为工资性收入为主。程名望等 (2015) 研究发现, 工资性收入占总收入比重的提高对于缓解农村内部收入差距起到显著的积极作用, 而经营性收入占比的提高则呈现出扩大收入差距的效果。穆哈·拜提等 (2018) 利用 2000—2015 年省级数据, 发现二三产业发展迅速的同时, 农村收入分配格局也发生改变, 因而认为二三产业的发展对农村收入分配格局具有显著影响。

2.3 国内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影响研究

2.3.1 农地流转对农户家庭收入的影响研究

学术界对于农地流转是否会促进农户家庭收入存在分歧。多数学者认为农户参与农地流转可以形成规模效益, 促进农户增收。Jin 和 Jayne 对肯尼亚样本农户 10 年面板数据展开分析, 结果表明, 土地流转后转入户的家庭人均农业收入和总收入均有所提升, 其中家庭人均农业收入的增收效应最为明显, 增加了约四分之一。苑明杰 (2017) 通过对吉林省问卷调查数据进行多元回归模型分析, 研究结果同样表明农地流转具有显著增收效应。邓远远等 (2021) 使用 Heck man 模型, 在反事实假设的方法基础上对农户数据进行检验, 也得出同样观点。但也有学者通过测算不同地区农地流转收入效应以及不同流转类型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 得出相反的结论。郭君平等 (2018) 基于湖北省 27 个村农户的调查, 认为农地转入的增收效应显著, 但农地转出无此效应。汪小勤等 (2019) 通过对湖南省连续十五年面板数据进行分析, 研究结果表明, 无论是宏观还是微观层面, 土地流转政策对当地区域农户的收入效应并未产生正向影响。

2.3.2 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研究

城乡收入差距存在的不平衡也使得学术界将研究视角转入到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研究上。目前国内外学者对于农地流转是否会扩大还是缩小农户收入差距存在分歧。陈斌开等（2020）用二十多年的数据和工具变量法也进行深入探讨，总结出土地流转扩大收入不平等。马乾（2021）通过对大量文献进行研究分析后认为农地流转会加大流转户、经济发展程度不同地区间农户收入差距。邓远远等（2021）采用 2015 年全国多省农户的横截数据得出，土地流转后经济条件好的农户收入大幅高于条件较差的农户，进而扩大农户间收入差距。但也有学者得出相反结论，柴志贤等（2016）运用杭州市农村区域的随机调研数据，采用多元回归的方法得出，土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较小。杨子等（2017）用 PSM 和 Sharply 法经过研究后发现，土地流转对扩大收入差距的影响较小，并非为扩大收入差距的主要原因。

2.4 国内外家庭收入不平等的测度研究

学术界早已对收入不平等测度进行研究，构建恰当指标度量收入不平等，受到了学者们的普遍重视。对不平等测度的研究最早从 Gin（1912）提出基尼系数的概念开始，其引入标志着在研究收入不平等问题时迈出了重要一步，并得到广泛应用。除基尼系数外，传统的收入不平等测度方法还有泰尔指数、收入分位比以及两极化指标等。国内研究收入不平等常用的方法就是利用基尼系数进行测算，测量流转前后农户收入对比，分析某国或者某地区农民整体的基尼系数有何转变，以此推测出前后收入差距的演变。许彩华和余劲（2020）通过采用基尼系数，对粮食生产大省进行前后对比分析得知，土地流转大幅增加了转入户和转出户的基尼系数且转入户的增幅较之更大，所以拉开了农户之间的收入差距。朱建军和胡继连（2015）使用倾向得分匹配法（PSM）得出的结论也与上述结论相契合，结果表明土地流转后得到的基尼系数值显著高于流转前，即通过农村土地流转加剧农民收入不平等程度。

如何得到更真实的收入分布来刻画收入不平等引起了学者们的热议，万广华（2004）指出，每种度量方法都有优缺点，如果没有考察分解方法的应用条件和前提，可能导致错误的估计结果。Gibson et al.（2001）认为相比其他国家而言，使用年度总收入度量的中国城镇居民的收入不平等被低估，而使用月收入数据后

收入不平等水平提高了,王海港和周开国(2006)也证实了中国城乡居民收入分配的不平等程度被低估。蔡昉和王美艳(2009)对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数据进行分析的结果表明统计局官方基尼系数被低估。刘穷志和罗秦(2015)建了隐性收入估计方法和评估收入分布函数优劣的方法,验证了农村家庭收入基尼系数不断增大的趋势。

为使收入差距测量的结果更为准确,学术界开始找寻可以替代基尼系数的计算方法来弥补其不足。除基尼系数之外采用最多的方法为收入分位数法,即按农民收入水平划分为不同层次,在此基础上对农地流转后产生的结果进行比较。朱建军和舒帮荣(2012)基于2006年数据,运用分位数法计算结果得出,土地集约化程度高降有助于高收入农户提高其收入水平,但为低收入农户增长幅度偏低,因此分位数法计算出的结果加大了农户间的收入差距。杨雨龙(2020)使用2015年的截面数据,在采用了基尼系数的方法同时运用分位数回归方法,最终也得出相同观点。栾江,张玉庆,李登旺等(2021)基于全国农户调研数据,运用分位数效应发现,土地流转由于对收入层次处于低位的农户增收效应偏低,进而加剧农户间收入差距。

近年来,关于收入不平等的研究方向发生转变,学术界从关注整体收入不平等转向研究个体不平等。kakwani 个体相对剥夺指数作为个体收入不平等指标,逐渐成为学术界测算收入不平等的重要方法。近年来,任国强等(2019)基于个体相对剥夺(Podder 指数、Kakwani 指数、Yitzhaki 指数)视角讨论了农村家庭收入不平等决定因素及其对健康的剥夺效应,并且,率先把相对剥夺理论引入基尼系数的子群分解中。温兴祥(2019)利用村内其他居民作为参照组构建 Deaton 指数,验证相对剥夺对中老年人健康的影响。

2.5 研究评论与启示

2.5.1 研究评论

通过对国内外农地流转和收入不平等相关文献进行归纳总结可知,国内外关于农地流转和农户收入差距的相关研究较为成熟,众多学者从不同角度阐述农地流转的影响因素以及造成农户收入差距的原因,但目前尚未形成统一结论,同时

测量收入差距的方法也较为单一。目前已有相关文献主要集中于以下三方面内容进行了深入的分析与研究：

(1) 农地流转与相关理论的研究。学术界对农地流转相关理论的研究多集中在农地产权理论、地租理论、规模经济理论。农地产权的完善会影响农户参与农地流转，多数学者认为产权明晰有利于激发农户农地流转的积极性，降低交易成本，增加农地收入；地租关系着参与农地流转的农户会获得多少收入，土地绝对地租和级差地租的前提是土地所有权的确定；众多学者认为农地流转是农业经营规模的必由之路，经营面积的扩大有利于农业生产率的提高和农业生产设备的技术进步。农地的规模经营使农地在不同农户之间流转，是造成农户收入不平衡的原因之一。同时，在经济欠发达地区，农地流转到规模户的现象极为罕见，农地流转是否会促进规模经营需结合实际情况考虑；禀赋效应的提出是对传统经济学中“理性人经济人”假设的一种挑战，大多数学者在研究农户农地流转行为时采用了理性经济人这一假设，少数学者采用禀赋效应来研究农村土地问题和土地流转问题。

(2) 农村居民收入差距的研究。学术界将农村居民收入差距的研究分为三类：第一是对农村居民收入差距趋势进行分析，总的来说，多数学者认为农地流转是会扩大农村居民总体收入差距、转入户和转出户之间的差距。但也有少数学者持相反观点，认为农地流转能够有效提高低收入农民的家庭收入，同时对非农就业导致的农户收入差距产生一定的缓解作用。因此，农地流转对农村居民收入差距的影响并未得出一致的结论；第二类是农村收入差距的影响研究，众多学者分别从宏观角度和微观角度分析多种因素对农地流转的影响，为促进农村土地合理流转提出了可行性的方案和建议；第三类是研究农村收入差距结构，认为农地流转有助于推动农村收入结构调整，逐步由经营性收入为主逐渐向为以工资性收入为主的方向变迁。

(3) 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研究。目前学术界对农地流转是否会促进农户增收以及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上存在分歧，并未形成统一结论。总体来说，多数学者认为农地流转对增加农户收入具有积极作用。同时在研究内容上，大量学者以流转户整体作为研究对象，部分学者将流转户分为转入户和转出户进行研究，并得出不一致的结论。

(4) 家庭收入不平等的测度及影响研究。对于收入差距的测算，最常用的方法就是基尼系数法，但基尼系数计算的准确性也引发了学者们的热议。为使收入差距测量的结果更为准确，少数学者开始用收入分位法、分位数回归法、相对剥夺指数来计算收入差距。

2.5.2 研究不足

(1) 研究内容方面

农地流转对农村居民收入差距尚未形成统一的结论。部分学者认为农地流转可以增加低收入农村居民收入，缩小收入差距，但也有学者得出相反的结论，因此还需对此进行进一步讨论。同时，大多数文献研究收入差距多集中在研究农地流转对研究区域的总体收入差距，鲜有文献将农地流转行为类型和农村居民收入主体进行区分，一方面，农地流转对转入户和转出户产生的收入差距不甚相同，故需根据农地流转行为类型区别分析。另一方面，现阶段农村居民收入来源逐渐增多，直接研究农地流转对农村居民整体收入差距会使结果出现偏差，不能全面反映当前社会农村居民收入不平衡的情况，影响政策实施的可行性。

(2) 研究方法方面

关于收入差距的计算方法较多，但每种测算方法各有优劣，不同测算方法的计算结果差异较大，无法结合实践具体运用。现有文献大多使用基尼系数法计算收入差距，基尼系数法测量收入差距虽然应用较广，但也存在不足之处，它只能反映整体情况，不能分离出土地这一解释变量的详细、具体情形，同时还容易忽略收入较低的群体。为使计算结果准确，少数学者开始用收入分位法、分位数回归法、相对剥夺指数计算收入差距。

2.6 本章小结

本章通过梳理国内外关于农地流转相关理论、农村居民收入差距、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及测算收入不平等的研究进展，总结认为目前在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研究在内容和测算方法还存在一些不足。因此，为更为全面研究农地流转相关问题，本文将在已有研究基础上从内容和方法上深入分析甘肃省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对不足之处进行补充，为后续研究提供新的解决方案。

3 农地流转与农户收入差距的相关理论概述

在具体研究甘肃省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研究之前,需要对农地流转以及收入差距基本概念进行界定并对其所蕴含的内在理论基础进行深入了解。为此,本章将对农地流转和收入差距等相关概念进行阐述和界定,同时对本文研究的理论基础进行较为详细的论述与总结,在与本文研究内容结合的同时为后续实证分析提供理论基础。

3.1 相关概念界定

3.1.1 农地流转

土地流转具有广义和狭义的概念,从广义上看,土地流转包括土地所有权和承包经营权的交易;狭义的土地流转是指在确保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性质不变的情况下,土地经营权由承包者转移到其他经营者的过程。本文所研究的农地流转指狭义的土地流转,即农地使用权的流转,本质是农地在不同主体之间的再配置。农户家庭承包耕地流转一般分为五种方式,主要包括转包、出租、转让、互换和股份合作(刘同山等,2022)。农地流转是农村经济发展的衍生物,通过这一过程,可以促进农业经营模式的规模化、集约化和现代化。农地流转应维护农民的合法权益,遵循“自愿、有偿、依法”的原则,确保流转行为合法、自愿、公平、公正。

3.1.2 农村居民家庭收入

家庭收入分为城市居民家庭收入、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根据收入水平可分为低收入家庭和高收入家庭。广义上说,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是指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在一年内从农副业生产和其他合法劳动经营中获得的净收入总和。具体来说,农村居民家庭收入主要由种植养殖所得、劳务报酬、合法继承遗产或受赠收益、土地承包权转移收入、以及财产租赁和转让所得构成。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是指农村居民家庭总收入经过扣除各项费用和保险后,居民能够自由支配的收入,包括现金和实物收入。从农村经济收入来源的角度来看,农户的收入主要包括工

资性收入、经营性收入、转移性收入和财产性收入四个方面。本文所研究的农户家庭收入为农户家庭纯收入和农户家庭人均收入。

3.1.3 收入差距

由于家庭生产要素的禀赋差异，每个家庭的收入水平会大相径庭，进而造成收入差异。收入差距也叫收入不均或者收入不平等，它是指一个国家、群体或者社会当中个人与个人之间获取财富收入的差异，与收入均等相对应。收入差距可分为相对差距和绝对差距。相对差距以收入比重或收入相对额表示，可通过将总体收入按高低分组来衡量。计算各组占总体的比重，并计算之间的差距。绝对差距指以货币或实物指标衡量的居民收入水平的差异。收入差距是客观存在的，在适度范围内可以推动健康竞争，对经济和社会产生积极影响。

与收入差距需进行区分的一个概念是贫富差距。贫富差距是收入差距扩大到相当程度后的悬殊表现，是对社会财富占有的表现。贫富差距可分为收入差距和财富差距两部分，前者体现在经济方面，后者体现在社会方面。因此，不能将收入差距和贫富差距一概而论，要进行区分。目前，对于收入差距的研究与探讨多集中于区域间收入差距以及城乡收入差距，本文将研究视角集中在乡村地区，具体研究某一地区农户家庭收入之间的差距。

3.2 相关理论基础

3.2.1 土地产权理论

产权理论的基本观点表明，市场如果想要合理有效的配置资源，进行交易的前提是，交易者对交换物拥有明确、排他和可自由转让的所有权。基于科斯定理的观点，只要财产权明确，交易成本为零或接近零，无论最初财产权归属于何人，市场资源配置都会有效，最终达到帕累托最优状态。在实践中，由于交易费用的存在，资源配置效率受到不同权利界定和分配的影响，因此，产权制度的设立成为优化资源配置的基石。

土地产权理论是产权理论在土地资源上的延伸与发展，最为经典的理论基础是马克思主义土地产权理论。该理论中所描述的土地产权由多种权利组合而成，包括终极所有权及其衍生出来的使用权、占有权、出租权、转让权等，以所有权

为中心,多种权利在不同利益主体之间组合运行和动态转移,促进了土地资源的利益最大化。马克思认为土地产权本质上是一种生产关系,是土地权利在不同个体之间的分配,由一定的生产资料所有者关系所决定。同时,土地产权之间的权能具有可分离性,多数权力具有相对独立性,可单独运行,其他权利并未受到影响。马克思土地产权理论中的产权分离对我国土地制度具有一定的影响,表现为1978年后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中所有权与使用权之间的分离,这是我国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成果之一。因此,本文研究的农村土地流转本质是运用了马克思土地产权理论中农地所有权、使用权、经营权,三权分立的理论,保持农地所有权稳定,使用权和经营权动态流转,促进农地资源合理配置的过程。

3.2.2 地租理论

地租理论是土地所有权价值得以实现和增值的形式。地租有广义和狭义之分,从广义上讲,地租是指人们使用任何生产要素所获得的超额利润,包括土地、房屋以及其他财产性出租。从狭义地租理论出发,地租严格指人们使用土地所赢得的超额收益,通常我们所研究的内容便涵盖了此范围。鉴于地租产生的原因和条件各异,因此将地租划分为绝对地租和级差地租。绝对地租指由于土地私有权的存在,土地所有者凭借对土地的垄断所获得的地租,其形成条件是土地资本的有机构成低于社会平均水平,这使得农产品的价格超过社会平均生产价格,进而带来额外的利润。级差地租相对于绝对地租,指个别农业资本家向农地所有者缴纳的地租。级差地租又分为级差地租 I 和级差地租 II,级差地租 I 指因农地肥力和地理位置不同,等量资本投入不同农地产生的超额利润进而转化成地租,级差地租 II 是指在同一土地上连续进行投资,每次投资都会带来不同的劳动生产率,高于劣质土地的生产水平,从中产生超额利润,这种由差异引起的额外利润转化为级差地租 II,其基础是级差地租 I。本文研究的农地流转中农户参与农地流转所获得的收入效应本质是级差地租 II 在产权理论作用基础上超额利润的实现形式,即将农地流转经济价值量化的过程。同时,级差地租经济效益的不同导致农地流转收入不均,进而对转入户间内部收入差距以及转入户、转出户与未流转户三者间的收入差距产生影响。

3.2.3 收入分配理论

收入分配理论在经济学体系中具有重要作用，不仅关乎经济质量的发展，同时也对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社会主义收入分配理论以马克思主义收入分配理论为基础，形成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

马克思主体收入分配理论的核心为劳动价值理论和剩余价值理论，核心思想为生产与分配的关系以及生产关系对分配关系的决定作用。劳动价值理论指出劳动是分配劳动者消费的唯一尺度，按劳分配不是社会总产品的全部，劳动者仅获取自身劳动价值的部分，剩余劳动价值被资本家所占有。剩余价值分配理论是不同阶级对社会剩余产品的占有结果，是资本家和工人阶级收入分配差距扩大的根源，资本家通过剩余价值实现资本积累，占取资本份额，进而导致不同阶级收入分配差距的加大。马克思政治经济学中所阐述的分配包括两方面的内容，分别是生产条件的分配和生产成果的分配。生产条件的分配是生产要素在社会成员的分配，生产成果的分配涉及到社会必需的已消耗生产资料的恢复和收入部分，以及社会成员之间的收入分配。

我国收入分配制度的演变与马克思主义收入分配理论相一致，以我国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为依据，通过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实现共同富裕。农地作为一种土地生产要素，通过农地流转实现资源要素在农户之间的合理分配，农地流转后所带来的收入效应则是生产成果的分配。由于本文研究主体农地资源禀赋不同，土地资本在不同农户间所占优势不同，因而不同农户在农地流转的收入分配中会具有较大优势，进而导致农户间收入差距的加大。

3.2.4 规模经济理论

规模经济表示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经济效益增加，这反映了生产要素集中程度与经济效益之间的联系，而生产规模的决定取决于经济效益的大小。规模经济又分为内在规模经济和外在规模经济。内生规模经济表示的是生产经营单位通过自身生产规模的扩大而实现的经济效益增长。外在规模经济表示经济规模和土地经营规模的扩大以及产量增加导致成本的下降，从而带来企业的收益。规模收益又分为规模收益递增，规模收益递减和规模收益不变。

农地的规模经营，其实质是农地的规模经济问题，指把一定数量的土地集中经营，充分发挥生产要素的能力，提高土地产出率和劳动生产率，降低生产成本。从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以来，我国农业经营的基本形式是家庭经营，虽然极大的促进了农民种地积极性，但也造成了土地细碎化，无法实行家庭的规模经营。从世界农业发展的形式看，农地规模经营是发展市场经济的客观要求，也是转变农业经济的重要途径。农户参与农地流转，实质是农地生产经营的帕累托改进，促进农地规模化经营的有效手段。规模经济理论不仅为农地流转后因农地经营规模扩大增加农户收入效应提供理论支持，同时因农地资源禀赋的不同，规模经济理论发挥的作用效果不同，从而对农户收入差距产生影响。

3.2.5 禀赋效应理论

禀赋效应由 Richard Thaler (1980) 提出的理论，指个体一旦拥有某一物品，对该物品的价值评估会显著增加。当对某一物品的意愿接受价格与意愿支付价格之比大于 1 时，即可确认存在禀赋效应。从交换的角度来说，对于同样的物品，一个人的意愿卖价要高于意愿买价。从行为经济学和社会经济学角度看，特殊的人地关系决定着特殊的农户行为，农地对于农民来说不仅仅是农业生产经营获得收入来源的一种生产要素，更是自古以来扎根于农户内心深处极为浓厚的土地情结，农地与农户之间特殊关系使得农地的价值高于实际价值。

为研究利益最大化问题，通常学术界将农户看作是理性经济人，但从行为经济学角度看，农户是社会人，并非无限理性，因此本文将农户当作社会人，基于禀赋效应理论对农户是否参与农地流转这一行为进行分析。

3.2.6 理论总结

通过以上理论分析可知，研究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离不开相关理论基础的支撑。土地产权理论作为农地流转的基础理论，从土地角度阐述了农地流转的前提条件，即产权理论中的农地所有权、使用权、经营权的动态流转。禀赋效应理论则将农户视为社会人，从社会人角度解释农户特有的人地关系对农地流转行为的影响。农地流转行为发生的过程中，地租理论、规模经济理论、收入分配理论发挥作用，三者通过作用于农地，使农地流转得以价值转化，对农户的

家庭收入产生影响，进而扩大或缩小不同类型农户间的收入差距。以上理论的相互作用和协调，构成了农地流转对收入差距影响机制的基本理论，为下文机制分析提供理论基础。

3.3 本章小结

为了更深入地了解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相关概念与理论基础，本章分为相关概念阐述和相关理论基础两部分。在概念界定上，对农村居民家庭收入进行更为详细的界定，同时，对收入差距的相似概念进行对比区分，明确本文研究主体。在理论上，对相关理论基础进行归纳，并将其与农地流转相结合进行阐述与分析，解释为何选用农地产权理论、农地地租理论、规模经济理论、收入分配理论以及禀赋效益理论指导实践。

4. 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机制分析

基于第三章农地流转与农户收入差距的相关概念与理论基础阐述,本章将在上文论述的基础上分析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作用机理。为具体分析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带来的影响,本文将农户分为流转类型和收入类型两大类进行机制分析,旨在为下文实证研究提供可行性论证。

4.1 农地流转对不同流转类型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机制

与其他自然资源相比,农地具有非迁移性。家庭联产承包制下农户拥有的地块分散,细碎化问题严重,农地质量参差不齐。农地流转的目的是将细碎的地块流转起来,提高资源的优化配置。现有农村居民的农地流转问题研究,多数学者将农地流转行为作为整体进行研究,未根据研究对象的流转行为进行分类细分,因不同行为类型引致不同的行为结果,由此导致测算结果的针对性与精度欠缺,不能准确地反映农村居民收入不平衡的现状。因此,本文根据农地流转行为情况,将进行农地流转的农村居民细分为转入户、转出户和未流转户三种类型,有针对性地分析三种农地流转类型对收入差距的影响机制问题。

4.1.1 农地流转对转入户内部收入差距的影响机制

对于转入户,由于农地具有非迁移性,转入农地可与现有农地连片或分散。对于农地连片的农户,转入户农地生产可形成规模化经营,在此基础上为了提高农业经营效益,需要投入的成本除固定的租金支出和机械设备外,还需要土地要素投入,如改良土地质量所需的增施有机肥、土地深耕、疏松土壤等。农地规模与规模报酬之间存在三种关系:一是固定规模报酬,即农地投入量的增加量与规模报酬的增加量相同;二是递增规模报酬,即农地投入量的增加量小于规模报酬的增加量;三是递减规模报酬,即农地投入量的增加量大于规模报酬增加量。因此,扩大经营规模并不一定会带来收入效益,投入成本和农业产出的不同会导致农户与农户之间存在转入户之间的内部收入差距。而对于转入农地与现有农地分散的农户,则很难形成农地的规模化经营,对于农地生产经营的投入成本也少于上述所描述的机械设备投入和土地要素投入,所获得的收入也存在差异。回归现

实,我国的农地流转主要是在小规模户之间流转,转入户对农地的利用效益并未有明显提高,流转前后,农地利用效益相差不大,农户的收入效应也未有明显提升。同时,农地利用效率也受到土地细碎化的影响,即使农户参与了流转,但流转后的农地并不集中连片,分散化使得转入户难以增加对农地的投入,进而农地的利用效率也会降低。因此,对于转入户而言,农户之间的内部收入差距主要来源于转入农地连片和转入农地不连片的农户以及不同农户经营农地成本与产出的不同造成的收入差距。

4.1.2 农地流转对转出户内部收入差距的影响机制

对于转出户,农户获得收入的主要来源为非农就业收入和农地租金收入。城镇化发展及产业结构发生的变化为农户提供了多元化的就业机会,大部分农户为获得较高收入选择进城务工。而大量农户外流进入城镇会导致一个现实问题,即出现农地撂荒,尤其是外出工作的多为青年劳动力,留在农村的多为老人和小孩,加剧了农地撂荒问题。从严格意义上说,农村土地撂荒属于违法行为,《土地管理法》和《基本农田保护条例》中即有明确规定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荒芜基本农田的条款,而且对于连续两年以上撂荒农村基本农田,发包方甚至可以直接收回。除此之外在《土地承包法》第六十四条中也有明确规定:土地撂荒两年以上,可能会给土地带来破坏。而土地破坏就需要赔偿。因此为解决农地撂荒问题,农户选择将闲置农地流转出去。进城务工进行非农就业会获得工资性收入,除此之外还会获得固定的农地租金收入,因而对于转出户,参与农地流转会增加农户收入。但不同转入户因所从事行业不同,使得工资收入存在差距,同时由于农地流转的“人情市场”占主导地位,农户对不同的交易对象存在明显的禀赋效应的差序化特征,亲友邻居的禀赋效应最弱,龙头企业的禀赋效应最强,因此,多数农户愿意将农地流转给自己所熟悉的人,农地租金收入也会不同,农地流转后转出户与转出户之间会出现内部收入差距。

4.1.3 农地流转对不同流转类型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机制

对于未流转户,还是维持原有生产经营状态,收入并未发生改变。农地转入户由于转入农地的地理位置不同,会产生不同的规模效益,同时不同转入户农业

成本和农业产出的差异也会使转入户的收入发生改变。农地转出户由于转出农地解放劳动力获得非农收入和租金收益，因而转出户参与农地流转会使收入增加。由此可知，农地流转会带来转入户、转出户、未流转户三者之间带来不同的收入效应，进而使三者之间存在收入差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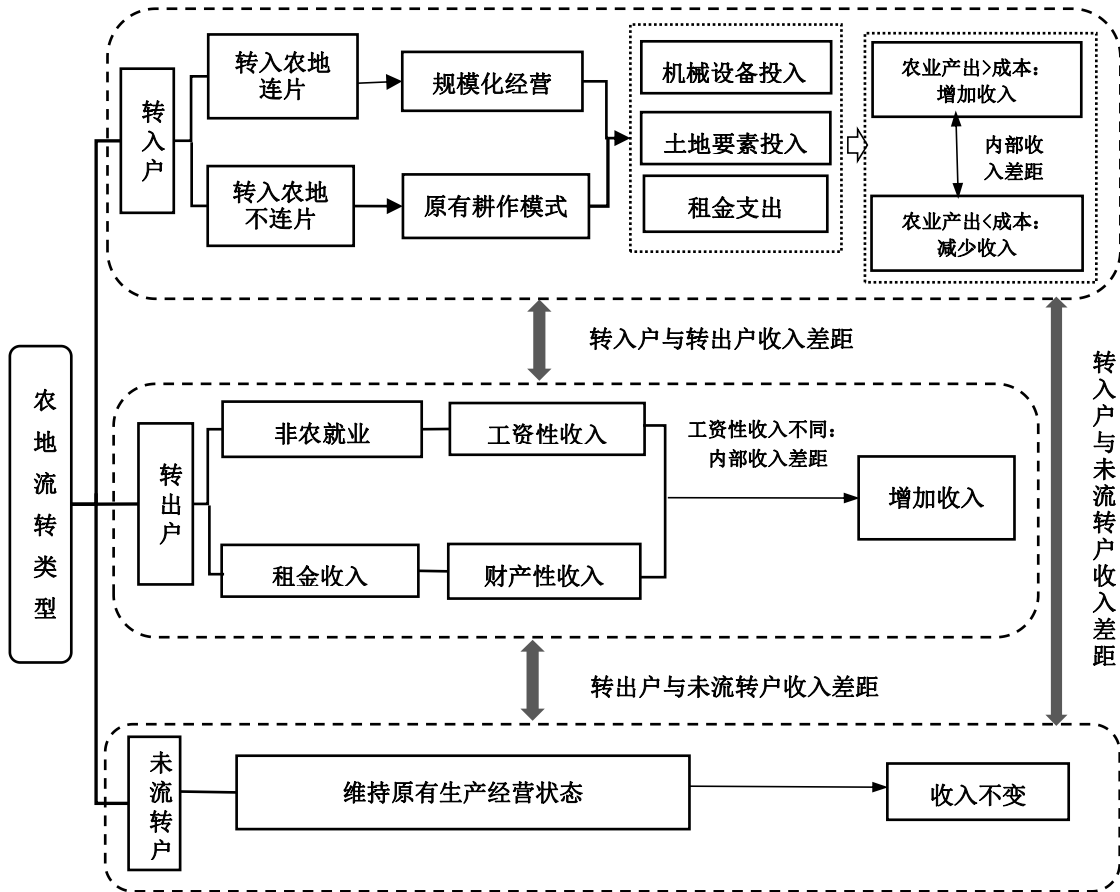


图 4.1 农地流转对不同流转类型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机制

4.2 农地流转对不同收入类型农户收入差距的机制分析

自古以来，农地是农户安身立命之本，农地维持农户生活所需，并增加农户收入。但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入、市场化经济的不断发展以及乡村生产方式、生活方式的转变，农户的收入来源发生改变。农户的流动性大幅提升，冲破地缘限制，离开家乡和土地从事市场化、职业化的新型生产劳动。现代农户的收入来源从单一收入转变为多元收入，大致分为工资性、家庭经营性、财产性、转移性四个方面的收入，其中主要收入来源以农业经营收入和工资性收入为主。

4.2.1 农地流转对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机制

对于农业经营收入为主的农户，以农为生，多为规模户，农地的经营生产对其生产生活至关重要。此类农户流转前期具有一定的经营基础，在农地数量、农地质量、人力资本、农业机械设备、社会资本等方面存在优势。通过参与农地流转，在农地资源初始禀赋具有优势的前提下，容易形成农地的集约化生产，进而促使农户扩大经营规模，提高农业生产效益，盘活农地资产，增加农业经营收入。规模经济分为内部规模经济和外部规模经济两部分，农地流转的内部规模经济中指出，由于单个设备的不可分性，大规模生产能够通过提高生产设备的利用率和利用效率来实现经济规模效益。比如农业机械设备在一定规模的农地上可以正常作业，扩大农地规模可以提高农业机械设备的充分利用。对于农地流转的外部规模经济指出，整个农地经营规模扩大和产量增加，成本下降，从而使农户增加了收益。总体来说，在一定规模条件下，农地的适度规模经营可以增加农户的收入，但由于农业经营农户在农地规模扩大时也有可能由自身内部所引起收益下降，出现内部规模不经济，如农地规模扩大导致管理不便，效率低下等问题。基于以上分析机制可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在参与农地流转后会因生产经营的规模经济和规模不经济产生内部收入差距。

4.2.2 农地流转对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机制

对于以工资性收入为主的农户，对农地的关注度较低，农地流转对其有较低的吸引力，其可支配收入并未发生较大改变。同时，工资性收入为主的农户在参与农地流转行为时倾向于转出农地获得租金收入，从而将双手从农地中解放出来，获得较多工资性收入。对于现代小规模农户而言，农户的收入来源多为外出打工收入，对农地的依赖性低，进而获取农地流转相关信息的渠道也会减少，同时在农地经营上缺乏一定的人力资本，工作上耗费的大量时间使得对农地的投入少，因而参与农地流转并未对此类农户经济上产生较大波动。

因此，农地流转行为会影响农业经营收入和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的收入差距。同时对于农业经营收入为主的农户，由于农地经营规模禀赋不同、投入农地要素不同等，各个农户之间也会存在内部收入差距，而对于以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由于农户家庭基本特征，户主年龄，健康以及受教育情况不同，这部分农户之间也会存在一个内部收入差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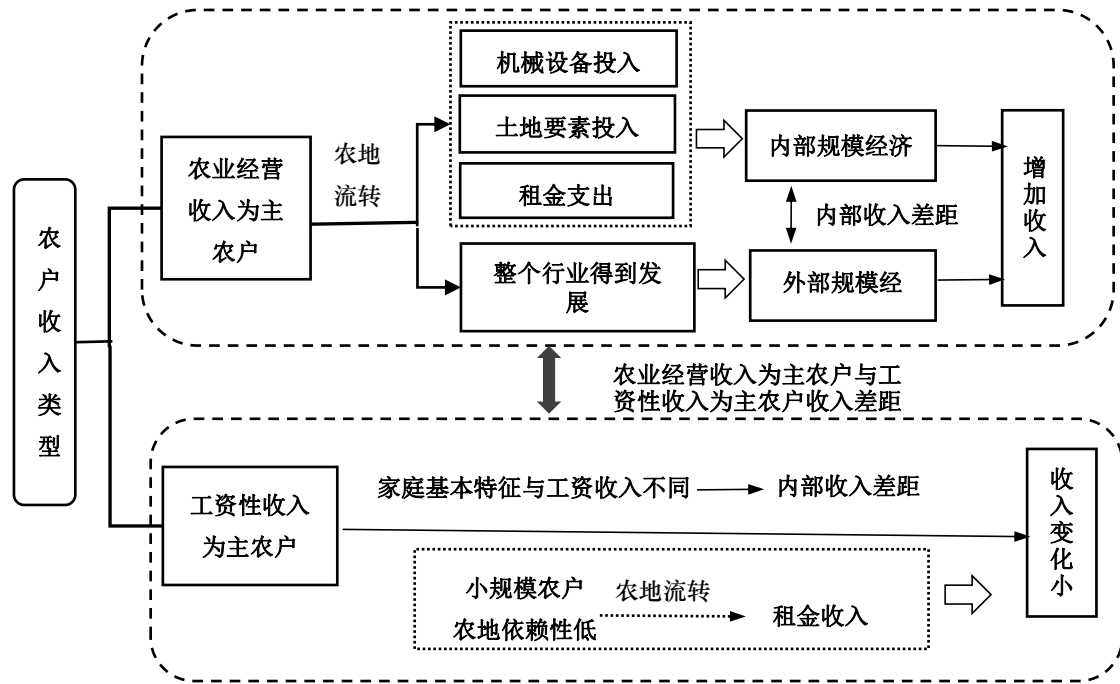


图 4.2 农地流转对不同收入类型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机制

4.3 本章小结

为了更深入地了解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内在机制，本章对农户收入差距的作用机制进行具体分析。将农户分为流转类型三类和收入类型两类，对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作用机制进行分析，认为对于不同流转类型的农户，农地流转会通过形成规模经营对转入户产生内部收入差距，通过租金收入和工资收入对转出户产生内部收入差距，而农地流转产生的收入效应又会对转入户、转出户和未流转户带来收入差距。对于不同收入类型农户，农地流转则会显著增加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的农户间的收入差距，而对以工资性收入为主的农户带来的收入差距则较不明显。

5. 甘肃省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实证研究

基于上一章对农户收入差距影响的内在机制进行分析,本章选用中国家庭追踪数据中的甘肃省数据进行实证分析,主要计算农地流转带来的收入差距,并在此基础上计算农户流转前后农户的收入差距状况,为下文分析农户收入差距影响因素提供理论和数据支持。

5.1 研究区农地流转概况与数据来源

5.1.1 研究区概况

甘肃省位于中国西北部地区,地处黄河上游,地形呈狭长状,地貌复杂多样且跨越多个气候带,由北向南依次为亚热带季风气候、温带季风气候、温带大陆性干旱气候和高原山地气候。在总体来说,甘肃省气候干燥少雨,昼夜温差大,白昼较长,日照充足,因此造成了独特的生态景观,同时也使得农地质量参差不齐,农业经营多样化。

甘肃省土地资源丰富且类型多样,大致为三分山地、三分草原、两分沙漠、一分林地和一分耕地。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全省共有农村人口1195万人,土地总面积4258.95万公顷。全省主要地类构成及面积为:耕地519.94万公顷,种植园用地42.86万公顷,林地796.70万公顷,草地1429.79万公顷,湿地118.53万公顷,城镇、村庄用地总计86.19万公顷,交通运输用地占12.40万公顷,水域和水利设施用地占41.03万公顷,其他用地占1211.51万公顷。从整体上来看,甘肃省的自然条件较为恶劣,基础设施相对薄弱,农业发展面临多方面的限制因素,但同时也具备一定的比较优势,潜在的特色农业发展前景较为广阔。目前,甘肃省已经初步确立了草畜、马铃薯、水果、蔬菜等具有战略主导地位的产业,以及制种、中药材、啤酒原料等具有区域性优势的产业,同时还培育了食用百合、球根花卉、黄花菜、花椒、油橄榄等一系列具有地方特色的产业和产品。

5.1.2 数据来源与样本数据分析

1. 数据来源

本文采用“中国家庭追踪调查”数据库（CFPS）2020年数据的甘肃省数据，样本数据总共1300户，其中城镇样本458户，乡村样本842户。鉴于本文研究重点在于农地流转的相关问题，因此剔除所有涉及城镇的样本。通过将个人特征和家庭经济两部分数据进行横向合并处理，删除了是否参与农地流转中的缺失值样本，最终得到了有效样本610户。

2. 研究区样本农户农地流转数据分析

农地流转作为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的重要途径，对于促进农村经济的稳定有序发展，实现健康、可持续的农业高质量发展意义显著。关于研究区样本农户流转现状如表5.1所示：

表 5.1 研究区样本农户农地流转现状

流转类型	是	否
是否参与农地流转	109	501
是否参与农地转入	54	556
是否参与农地转出	57	553
转入和转出均有	2	608
总样本	610	-

由表5.1农地流转现状统计数据可知，研究区610位样本农户中共有109户参与了农地流转，转入户54户，转出户57户，既转入也转出农地2户。样本农户流转率达17.87%，整体流转率偏低。究其原因在于，与其他自然资源相比，农地具有非迁移性。家庭联产承包制下农户拥有的地块分散，细碎化问题严重，农地质量参差不齐。农地流转的目的是将细碎的地块流转起来，提高资源的优化配置。但土地自身所拥有的特质使得农地规模流转难度大，许多有意愿租赁农地的企业或者农地大户都希望转入的农地是集中连片的，土地的非迁移性制约了农地的流动，使得农地流转市场在交易的过程中存在困难。农地的非迁移性无形之中也增加了流转双方的治理成本，尤其是在地形不平坦的地区，由于转入农地分布不集中且质量不同，加大了农户对农地治理的难度，提高了农户治理农地的成本。同时，农地作为农户维持生计的特有财产，具有较强的禀赋效应，禀赋效应的存在使得农户农户将给予农地更高的价值评价，意愿接受价格也会高于意愿支付价格，农户持有农地的禀赋效应也会加强，从而使得农地流转的交易难以达成。

3. 研究区样本农户收入类型数据分析

农村居民家庭收入对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解决三农问题具有重要意义。拉动国内农村消费需求的引擎最基本的前提是提高农村居民收入。近些年来，随着城镇化加速和乡村振兴政策的推进，农村居民获得了更多的就业机会。农村人口逐渐向城镇转移的同时其收入结构也发生改变，农户收入逐渐由单一化转为多元化。以前农户收入多为小规模户且农业经营主体较为单一，因此农户收入主要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且农业经营成果多为自给自足。随着农村产业融合模式的多样化，农业经营主体的多元化以及城镇化的发展，农村就业结构也发生了变化，非农收入比重对农民收入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具体研究区样本农户收入情况如表 5.2 所示：

表 5.2 研究区样本农户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家庭收入类型	均值	标准差
农户家庭纯收入	6.701	1.811
农副产品收入	1.420	4.415
工资性收入	4.132	4.504
非农业经营性收入	0.900	2.266
财产性收入	0.044	0.277
转移性收入	0.608	3.366

由表 5.2 可知，通过对研究区 610 位样本农户收入情况进行统计，农户家庭户均年收入为 6.701 万元，农副产品年收入 1.42 万元，工资性年均收入 4.132 万元，除农业外经营性年均收入 0.9 万元，财产性年均收入 0.044 万元，转移性年均收入 0.608 万元。非农收入占农户家庭收入的比重明显高于农副产品收入，同时非农收入类型中，工资性收入占比最大，数据表明目前对于研究区样本而言，工资性收入已成为农民增加收入的主要经济来源和重要渠道。主要原因为，目前我国农民依旧为小规模农户为主，工资性收入的机会成本较少，同时由于农业生产经营的复杂性，对于大多数普通农户而言，种植农地受天气因素和耕作方式影响，农业生产多为传统耕作模式，依靠机械耕作较少，同时农业种植周期长，投入成本大且收入较为稳定，产出除生活所需外，经营收入较少。因此面临城镇化发展带来的就业机会时，普通农户大都选择外出打工，工资性收入不仅可以解决农村发展不平衡问题，而且对于多数外出打工家庭而言，可以提供较为良好的教育资源和医疗条件。

对于农户而言，除农业生产经营外，还有非农经营收入，财产性收入和转移性收入，这三类收入类型占农户家庭收入的比重较少。农户的非农经营收入主要包括销售非农商品收入，由于缺少销售渠道，农村销售市场规模小，因此这类收入并未显著增加农户收入。农户财产性收入主要包括银行存款获得利息收入、购入股票获得的股权分红收入、房屋出租收入、购买保险获得的保险收益以及出售闲置物品获得的收入等。由于农村金融市场落后，对金融行业缺乏了解，理财意识薄弱，农户的财产性收入偏低。农户的转移性收入指农民从政府、企业或他人获得的收入，包括政府补贴、社会福利以及养老金等。这类收入虽较为稳定，但总体偏低。

4.研究区样本家庭情况分析

研究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不仅要对本样本农户农地流转和收入情况进行简要分析，而且也应关注农户家庭基本特征，为后续具体分析农地流转的影响因素提供了数据支持。因此本文将从农户年龄、受教育情况、健康状况三者分析户主基本特征。

(1) 农户年龄分布情况

随着全球人口平均寿命的延长和老龄化的加剧，世界卫生组织（WHO）对年龄分析进行了重新划定，规定：在生命周期中，0至6岁的年龄段被归类为婴幼儿期；7至12岁为少儿期；13至17岁为青少年期；18至44岁为青年期；45至59岁为中年期，也称壮年期；60至74岁为年轻老年期；75至89岁为老年期；90岁以上为长寿老年期，而超过100岁的则是百岁老年期。由于本文研究重点集中于农户行为，因此仅选取18岁以上农户进行调查分析，样本年龄分布情况如图5.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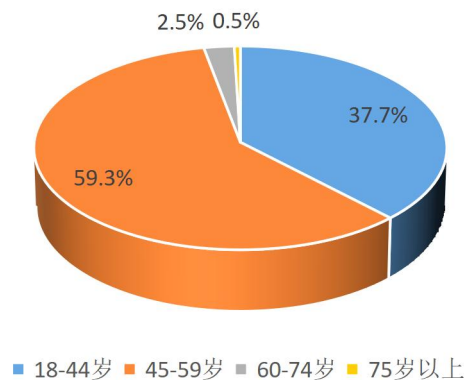


图 5.1 样本农户各年龄段分布占比情况

由图 5.1 可知，45-59 岁中年农户占比最高，占比数接近六成，其次是 18-44 岁青年农户，占比为 37.7%，60 岁以上农户最少，占比仅为 3%。由此可知，样本区农户年龄偏低，劳动力充足，无论是外出打工还是进行农业经营，都具有一定的年龄优势。

（2）农户受教育情况

在当代，发展的竞争归根到底取决于人口素质，对于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农村人口的受教育情况不容忽视。农户受教育程度的提高不仅可以提高农村人口素质，同时也有利于对农地流转相关政策的了解和提升获取信息的能力。为准确评估农地流转的相关问题，本文将对样本农户的受教育情况进行简要分析，具体受教育情况如图 5.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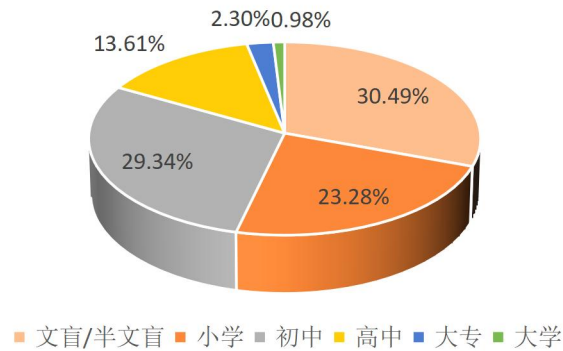


图 5.2 样本农户受教育占比情况

由图 5.2 可知，样本区农户受教育情况呈现两极分化，学历越高，占比越低。从整体上看，文化素质偏低，高中以上学历还不到一成，文盲或半文盲人数最多，占比达 30.49%。整体受教育情况偏低对于获取外界信息的渠道会减少，同时对国家发布有关农地相关政策的法律法规也缺少一定的了解，因此会影响农户参与农地流转决策与扩大规模经营。近年来，信息化、智能化的发展也对人力资本提出了一定的要求，因此农户受教育情况偏低也会对农户外出就业产生不利影响。

（3）户主健康状况

三农问题的主体是农民，农民的健康状况对于建设新农村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同时农户的身体状况也影响着参与农地耕作和外出打工的能力。样本农户具体健康状况如图 5.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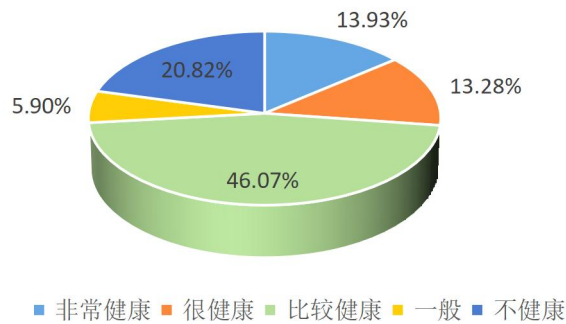


图 5.3 样本区农户健康状况占比情况

由图 5.3 可知，总体上，样本农户健康状况较好。比较健康农户占比最高，达 46.07%，不健康农户占比第二，达 20.83%，非常健康和很健康农户占比相差不多。数据表明，大多样本农户的身体状况对于进行农业生产和外出打工具有一定的优势，同时也反映出现代农户的身体素质有所提高，但不健康农户占比的情况也提醒相关部门应不断完善农村医疗保障体系。

5.2 模型构建

本文在进行甘肃省农地流转对农村居民收入差距影响的具体实证分析之前，需要进行两个准备工作。第一，为方便后续计算农户参与农地流转的概率，需要将农地流转的相关影响因素作定义与赋值；第二，在此基础上构建相关研究的模型。现将模型构建的内容介绍如下：

5.2.1 变量选取与说明

本次研究选取农户是否参与农地流转、农地转入、农地转出作为被解释变量，选取户主特征（户主年龄、受教育情况、健康状况）、家庭生产要素（家庭人口规模、农用机械总值、生产性固定资产）、生产经营特征（农业经营总支出、是否得到政府补助、农副产品总值、工作收入总额）作为解释变量，各变量描述性统计如表 5.3 所示：

表 5.3 变量定义与描述性统计

变量名称	定义与赋值	均值	标准差
农户人均家庭收入	农户人均家庭收入（万元）	1.635	1.811

续表 5.3 变量定义与描述性统计

变量名称	定义与赋值	均值	标准差
农地流转	是否转入或转出土地：是=1；否=0	0.179	0.383
农地转入	是否转入土地：是=1；否=0	0.089	0.284
农地转出	是否转出土地：是=1；否=0	0.093	0.291
户主年龄	户主年龄（岁）	45.94	9.857
户主受教育情况	文盲/半文盲=1；小学=2；初中=3；高中=4； 大专=5；大学=6	2.369	1.172
户主健康状况	不健康=1；一般=2；比较健康=3；很健康= 4；非常健康=5	2.936	1.257
家庭人口规模	家庭人口数量	4.470	1.713
是否收到政府补助	是否收到政府补助：是=1；否=0	0.693	0.461
农用机械总值	农用机械总值（万元）	0.771	2.616
农业经营总支出	农业经营生产的必要支出（万元）	0.710	2.421
生产性固定资产	单位价值大，使用时间长的固定资产（万元）	1.739	6.974
农副产品总值	农业生产经营总值（万元）	1.420	4.415
工作收入总额	参加工作收入总额（万元）	3.794	3.731

5.2.2 研究方法 with 模型构建

为了精准测算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本文主要采用倾向得分匹配法、收入基尼系数法和收入分位数法三种研究方法。具体测算步骤为：首先，需测算农地流转的收入效应，通过构建农地流转回归模型分析农地流转的影响因素，并估算甘肃省 2020 年的倾向得分值，在共同支撑域考察和平衡性检验通过的基础上，采用倾向得分法计算 2020 年甘肃省农地流转收入效应；其次，采用基尼系数法测算农地流转前后不同类型农户的基尼系数值；最后，为准确评估农地流转对收入差距，将农户按收入分为若干部分，采用收入分位数法测算农地流转对不同类型农户收入的边际贡献程度。具体模型构建如下：

(1) 农地流转决策方程的估计

农地流转决策方程中是否进行农地流转作为被解释变量，该变量是一个二分类变量，即农户愿意参与农地流转和不愿意进行农地流转。Logit 模型是统计学中最早以及应用最广泛的离散选择模型，因此选用 Logit 模型来构建农地流转决策方程，分析农地流转的影响因素。关于农地流转决策 Logit 模型的基本形式如式 1 所示：

$$Y = \ln \frac{p}{1-p} = \alpha + \beta_1 X_1 + \beta_2 X_2 + \dots + \beta_i X_i + \mu \quad (\text{式 5-1})$$

式 5-1 中： p 表示农户愿意参与农地流转的概率； X_i 表示影响农户进行农地流转的影响因素，即自变量； β_i 表示自变量的系数，表示自变量对因变量的影响程度； α 、 μ 分别表示常数项和残差。

(2) 倾向得分匹配法

本文采用倾向得分匹配方法来计算农地流转的收入效应。倾向得分匹配法简称 PSM，是使用非实验数据或观测数据进行干预效应分析的一类统计方法，倾向得分匹配的理论框架是“反事实推断模型”（孙秋影，2018）。该模型应用到解决农地流转收入效应的基本思路为：通过建立农地流转的反事实推断模型来比较事实结果和反事实结果。事实结果（实验组）指参与农地流转的农户所获得的家庭收入，反事实结果（控制组）指其他变量不变的条件下，与之相匹配的未参与农地流转农户的家庭收入。通过实验组和对照组的数值差额可得农户参与农地流转后的净收入效应（Rosenbaum P R, 1985），即平均处理效应 ATT，关于 ATT 的计算公式如式 2 所示：

$$ATT = E(y_i^1 - y_i^0) = E(y_i^1 | Tran = 1) - E(y_i^0 | Tran = 1) \quad (\text{式 5-2})$$

式 2 中： y_i^1 表示第 i 个农户参与农地流转后所得到的家庭收入， y_i^0 表示通过倾向得分匹配法得到的第 i 个农户未参加农地流转的家庭收入（刘新智等，2021），ATT 则表示两者之间的差值。

(3) 收入基尼系数法

对于农户收入差距的计算，常用的计算方法为基尼系数法。依据数据来源不同，基尼系数分为收入基尼系数和财富基尼系数，前者数据来源于一个国家或地区的家庭收入统计，后者数据来源于家庭资产统计。两者计算方法大致相同，本文所用的是收入基尼系数法，数据来源于甘肃省 610 位样本农户的家庭收入统计。

收入基尼系数指在一个地区居民收入中，用于进行不平均分配的那部分收入占总收入的百分比。当该地区所有人收入一致，表明收入分配绝对平均，此时基尼系数计算结果为 0；当该地区的收入集于一人时，表明收入分配绝对不平均，此时基尼系数的计算结果为 1。由于现实生活中以上两种情况出现的概率为 0，基尼系数的计算结果一边介于 0-1 之间。同时计算结果越接近 0，该国家或地区收入分配越平均。一般认为，一个国家或地区的基尼系数计算结果介于 0.3-0.4

之间时，表明该国的收入差距是合理的。但超过 0.4 时，收入差距引发的社会民生问题亟需引起政府关注。

基尼系数需要使用分户或分组的居民收入数据来计算。本文的计算公式来源于国家统计局，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G = 1 - \sum_{i=1}^n P_i \times (2Q_i - W_i) \quad (\text{式 5-3})$$

$$\text{其中：} Q_i = \sum_{k=1}^i W_k$$

或可写成如下公式：

$$G = 1 - \sum_{i=1}^n P_i \times (2 \sum_{k=1}^i W_k - W_i) \quad (\text{式 5-4})$$

这里 W_i 和 P_i 是指将调查户按收入由低到高进行排序，计算第 i 户代表的人口的收入占总收入比重 (W_i) 和第 i 户所代表的人口占总人口比重 (P_i)。

(4) 收入分位数法

为了更为准确全面的研究农户间的收入差距，除了使用收入基尼系数计算之外，本文采用分位数回归模型研究农地流转对不同类型农户收入的边际贡献程度。分位数回归法通过用数据进行统计建模来研究农户收入的分布情况，以此来分析不同类型农户收入差异和增长趋势。分位数回归的主要思想是通过将农户按收入分为若干部分，然后分析每个部分的收入情况。常用的分位数有二分位数、四分位数、百分位数等。采用分位数回归既可研究不同分位数点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亦可研究不同分位数点处影响农户收入的主要影响因素。该方法可以减少因受样本数据极端值影响造成的收入效果计算结果偏大或偏小情况，计算结果较其他方法而言更具稳健性和可靠性。不同分位数下的回归系数估计量常常不同，即解释变量对不同水平被解释变量的影响不同。具体计算公式如式 5-5：

$$Q_{\tau}[\text{income} | X] = \beta_{0,\tau} + \beta_{1,\tau} \text{into} + \beta_{2,\tau} \text{out} + \sum \beta_{i,\tau} CV + \varepsilon_{\tau} \quad (\text{式 5-5})$$

其中， $Q_{\tau}[\text{income} | X]$ 表示农户在 τ 分位上的人均年收入，into 表示农户是否转入农地，out 表示农户是否转出农地， CV 为其他控制变量，包括户主特征、家庭生产要素与生产经营情况， $\beta_{0,\tau}$ 为常数项， ε_{τ} 为随机扰动项。

5.3 甘肃省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倾向得分匹配估计

为计算甘肃省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需先进行农地流转收入效应的计算。首先我们需要用 4.2.2 所构建的 Logit 模型来估计农户参与农地流转的条件概率,然后利用倾向得分匹配法中的最邻近匹配法、半径匹配法和核匹配法来匹配与实验组相近的样本,最后根据匹配的结果来计算农户参与农地流转的平均处理效应。

5.3.1 基于 logit 模型农地流转决策的影响因素分析

本文通过构建农户是否参与农地流转决策的 Logit 模型来分析农地流转的影响因素。关于农地流转决策的 Logit 回归模型结果如表 5.4 所示。

表 5.4 农地流转决策 logit 模型回归结果

变量名称	农地流转	农地转入	农地转出
户主年龄	0.004	-0.030*	0.031*
户主受教育情况	-0.005	-0.144	0.118
户主健康状况	-0.149*	-0.285**	-0.078
家庭人口规模	-0.025	0.126	-0.078
是否收到政府补助	0.442*	0.536	0.509
农用机械总值	-0.109**	-0.066	-0.154**
农业经营总支出	-0.340	0.354***	-0.116**
生产性固定资产	0.107**	0.084	0.108*
农副产品总值	0.049	0.110**	-0.037
工作收入总额	0.019	-0.023	0.101**
_cons	-1.538*	-4.341**	-3.664***
LR chi2(11)	13.36	54.28	35.8
Prob > chi2	0.007	0.000	0.000
Pseudo R ²	0.047	0.149	0.095

注: *、**和***分别表示 10%、5%和 1%的显著性水平

对于甘肃省样本农户而言,户主年龄对农地转入和转出均有显著影响,对转入有消极影响,对转出则产生积极影响。究其原因在于年龄的增长使得农户在进行农业生产时心有余而力不足,更倾向于转出农地获得非农收入。户主健康状况对农地流转和农地转入有显著的消极影响,户主身体越健康越不愿意转入农地,身体健康的农户参与农地经营的机会成本高,因此农户为了获得更高的家庭收入往往会选择进行外出打工,而体质差的农户则需要靠农地来维持生活所需。

是否收到政府补助对农户参与农地流转有显著的积极作用,政府补助农户可以增加农户家庭收入,农户可依据自身农地资源禀赋选择转入农地扩大经营面积,

实现规模化经营，也可以转出农地获得非农收入。农用机械总值对转出农地有显著的消极影响，对于农户而言，农用机械是农户生产经营中至关重要的资产，农用机械总值大也反映出农户家庭有一定的农地经营规模，转出农地会使得农业生产经营总值存在规模递减，是一种内部不经济行为，因而农用机械总值较高的农户往往不愿意转出农地，也表明对于该类农户而言，转出农地所带来的机会成本较高。农业经营总支出对农地转入有显著的积极影响，对农地转出有显著的消极影响，农业经营总支出越多，表明对农地投入的生产要素越多，对于该农户而言，越容易产生规模效应获得规模收益，反之，农业经营总支出越少，投入农地的生产要素越少，继续经营农地易产生内部规模不经济。与农业经营总支出相比，生产性固定资产较具有较高的价值和长期性特点，例如土地资产以及厂房等。这类资产随着时间的推移，折旧费用会水涨船高，虽然生产性固定资产多的农户会促进农户转入农地发挥规模效应的作用，但对农地转出的作用更为显著，因为相比较转入农地所需的固定资产维修费用，转出农地减少农地经营的同时也会减少设备的维修费用。农副产品总值和工资收入总额分别对转入农地和转出农地产生正向作用，农副产品总值越高表明进行农业生产有利可图，可通过转入农地增加农户收入，工资收入总额越高，农户可转出农地获得更高收入。

5.3.2 共同支撑域的考察与平衡性检验

使用倾向得分匹配法进行分析之前，应进行共同支撑域的考察和平衡性检验。首先是进行共同支撑域的考察，在匹配过程中，为了提高匹配的准确性，本文选择仅保留倾向得分相互重叠的样本，如果倾向得分的共同取值范围太小，则会产生偏差。由于文章篇幅有限，本文仅展示农地流转基于最近邻匹配法与半径匹配法的倾向得分值匹配，匹配结果如图 5.4 所示。图 5.4 表明，最近邻匹配法和半径匹配法的倾向得分值匹配的多数观测值均在共同取值范围内，因此在匹配时仅会损失少量样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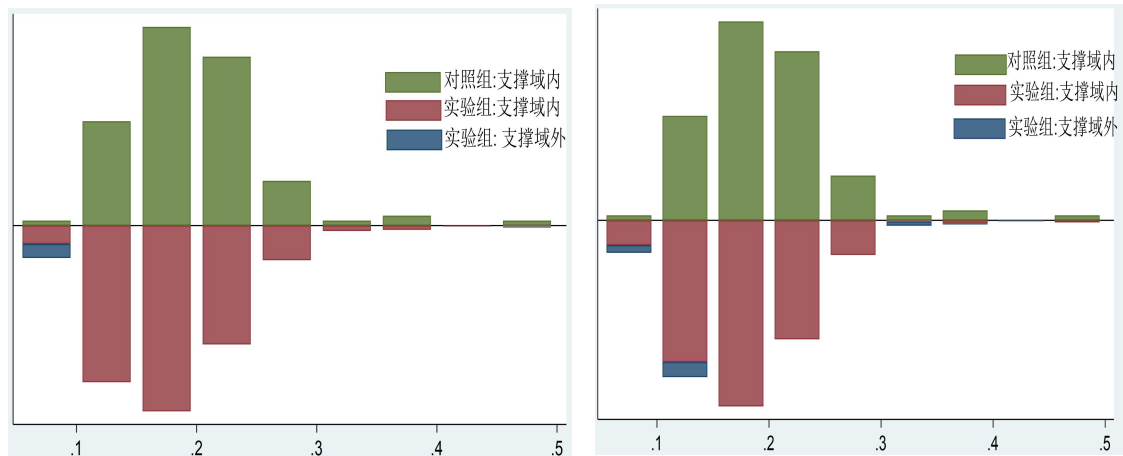


图 5.4 倾向值得分的共同取值范围（左：最近邻匹配法；右：半径匹配法）

在共同支撑域匹配质量较好的前提下，还需进行平衡性假设性检验。平衡性检验的目的，是为了观察匹配后各变量的均值有无明显差异。检验平衡性需要用到似 R、标准化偏差和 LR 统计量三个指标。具体检验结果如表 5.5 所示，由表可知，农地流转匹配前似 R 具体值为 0.024，标准化偏差为 7.5，LR 统计量为 13.89，使用三种匹配方法匹配后，似 R、标准化偏差和 LR 统计量具体数值都发生明显缩小，其中，最近邻匹配法下降最明显。以上数据表明匹配后流转户与未流转户不存在明显显著差异，可更好匹配流转户与未流转户家庭特征，因此，采用倾向得分匹配法能有效平衡流转户和非流转户的数据。对于转入模型而言，似 R、标准化偏差和 LR 统计量三个指标匹配前具体数值为 0.141、35.4、51.63，三种方法匹配后，所有变量的标准化偏差都在 10%以内，余下两个指标也发生显著缩小，三种匹配方法中，半径匹配结果缩小最为明显。对于转出模型来说，似 R、标准化偏差和 LR 统计量三个指标匹配前具体数值为 0.095、26.3、35.81，匹配后每个匹配方法的三个指标值也有所降低，半径匹配降低最为明显。表 5.5 平衡性假设性检验表明，农地流转决策方程通过了平衡性检验，倾向得分匹配数值具有可靠性。

表 5.5 平衡性假设性检验

流转类型	匹配方法	似 R	标准化偏差	LR 统计量
农地流转	匹配前	0.024	7.5	13.89
	最近邻匹配	0.004	3.7	1.35
	半径匹配	0.007	2.9	5.6
	核匹配	0.008	4.8	2.44

续表 5.5 平衡性假设性检验

流转类型	匹配方法	似 R	标准化偏差	LR 统计量
农地转入	匹配前	0.141	35.4	51.63
	最近邻匹配	0.018	7.6	2.46
	半径匹配	0.007	4	0.9
	核匹配	0.007	3.9	0.98
农地转出	匹配前	0.095	26.3	35.81
	最近邻匹配	0.023	7.3	3.65
	半径匹配	0.009	5.5	1.27
	核匹配	0.009	5.9	1.94

5.3.3 农地流转对整体农户的收入效应

在具体分析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之前,需对农地流转决策的收入效应做倾向得分计算。在通过上文平衡性检验的基础上,本文运用 Stata17 软件对甘肃省农村土地流转的收入效应进行倾向得分匹配分析。参与农地流转的总收入效应如表 5.6 所示:

表 5.6 农地流转总收入效应

匹配方式	流转后收入(万元)	流转前收入(万元)	差值(ATT)
匹配前	1.914	1.574	0.340
最近邻匹配	1.914	1.575	0.339
半径匹配	1.918	1.428	0.490
核匹配	1.933	1.458	0.475
均值	1.922	1.487	0.435

由表 5.6 可知,样本农户农地流转前农户收入均值为 1.487 万元,流转后农户收入均值为 1.922 万元,农地流转的收入效应为 0.435 万元,表明农户参与农地流转可大幅增加家庭收入。究其原因,主要从以下四个方面进行分析。第一,从农地产权理论角度看,所有权、使用权、经营权三权分立为农户参与农地流转提供了政策支持,促进了农地资源的合理配置,进而使农地流转到需求方,增加了流转户之间的整体收入;第二,从农地地租理论角度看,由于农户所拥有的农地质量不同,同量资本投入质量不同的农地所创造的社会价值不同,农地流转行为对于转出户来说,可获得级差地租,流转后对在农地上追加投资获得超额利润,因此,流转户可通过级差地租增加家庭收入;第三,从规模经济理论角度看,农地流转对样本农户而言存在规模收益递增,由于我国农地历史遗留问题,流转前

农村土地细碎化问题较为严重，流转后细碎化问题得以有效缓解，农地连片形成规模，在此基础上发挥内部规模经济作用；第四，机会成本的替代作用。农地的机会成本指农户因从事其他生产活动导致损失的农地生产经营利益，由于大多农户为小规模户，随着时代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二、三产业发展迅速，从事二、三产业所获得的工资收入较普通农户农业生产所获得的农业收入而言，具有较强的优越性，因此，农户选择从事非农行业获得高工资收入提高家庭收入水平。基于以上四个方面的原因可简要解释农户参与农地流转带来的正向收入效应，从整体上看，农地流转可以增加农户家庭收入。

5.3.4 农地流转对转入户和转出户的收入效应

基于农地流转决策的差异，按照流转类型的不同，农户可分为转入户、转出户和未流转户。本文探讨的重点为农地流转对农户的收入效应问题，对于未流转户而言，农地流转并未改变其农业生产经营状态，即对该类农户的收入效应并未发生影，因此本文将收入效应分析的关注点集中于转入户和转出户，对于不同流转类型的农户，不同收入效应的作用机制也会产生不同的结果，同样，本文运用 Stata17 软件对甘肃省农村转入户和转出户的收入效应进行倾向得分匹配分析。具体收入效应倾向得分值如表 5.7 所示：

表 5.7 转入户和转出户收入效应

匹配方式	农地转入（万元）			农地转出（万元）		
	实验组	控制组	ATT 值	实验组	控制组	ATT 值
匹配前	1.819	1.617	0.202	1.973	1.600	0.373
最近邻匹配	1.671	2.033	-0.362	1.973	1.566	0.407
半径匹配	1.351	1.738	-0.387	1.980	1.558	0.422
核匹配	1.351	1.718	-0.367	1.980	1.553	0.427
均值	1.458	1.830	-0.372	1.977	1.559	0.418

由表 5.7 可知，农地流转对于转入户产生负向收入效应作用，流转前转入户人均收入均值为 1.83 万元，流转后转入户收入均值为 1.458 万元，转入户的收入效应为-0.372 万元，表明通过参与农地流转，转入户的家庭收入有所减少。对于转出户，农地流转的收入效应为正值，流转前转出户人均收入均值为 1.559 万元，流转后转出户人均收入均值为 1.977 万元，转出户的收入效应为 0.418 万元，表

明农地流转可大幅增加转出户的家庭收入。

对于转入户而言，参与农地流转并不意味着一定会增加农户收入。多数学者基于规模经济分析，理性认为转入农地后可形成规模化经营，提高农地利用率，增加农户家庭收入。规模报酬机制指农户可通过转入农地增加农地经营面积，集中连片的农地可以投入现代农业技术，减少生产成本，通过对农地的规模经营产生规模报酬。但该机制运行的前提是农地的集中连片，若转入农地过于分散，农户通过参与农地流转达到增收的目的将大打折扣。同时，农地经营规模的扩张不一定是利好，规模过大可能会损害土地的产出效率和农民的就业机会，对于农业生产的增长和农民的经济收益构成不利影响。从理论角度分析，小片农地只有流转到高生产效率的大规模户中才能产生规模效应，进而提高农地利用率（朱莉芬等，2022）。但回归现实，我国的农地流转主要是在小规模户之间流转，转入户对农地的利用效益并未有明显提高，流转前后，农地利用效益相差不大，农户的收入效应也未有明显提升。同时，农地利用效率也受到土地细碎化的影响，即使农户参与了流转，但流转后的农地并不集中连片，分散化使得转入户难以增加对农地的投入，进而农地的利用效率也会降低。对于转入户对农业生产经营追加的机械设备投资发挥内部规模经济也有一定的使用条件，农业机械必须在一定面积的农地上才能进行正常作业，当农地经济规模较小时，农业机械往往得不到充分利用，因此会造成农业生产的内部规模不经济，进而使得农户家庭收入减少。基于以上分析，甘肃省样本转入农户参与农地流转决策后发生收入效应减少的现象原因可能为规模效益机制未发生作用，农业机械在农地经营规模较小的基础上发生内部规模不经济，同时本文数据采集来源于疫情初始时期的2020年，农业经营收益并不理想，导致投入大收益小，因此导致转入户的家庭收入出现负增长。

对于转出户而言，参与农地流转决策增加收入的主要得益于与劳动分工优化机制发挥作用。劳动分工优化机制指农户通过参与农地流转解放双手，原先被占用在农业生产经营中的潜在劳动力得到释放，农户可通过二、三产业寻找就业机会，增加工资性收入。对于农地转出户，虽然转出土地减少了农业生产经营性收入，但增加了财产性收入和工资性收入使得家庭总收入增加。转出农地通过转让、转包、出租等方式将闲置农地转让出去，获得农地租金收入，也可以将农地入股，获得农业合作社或农业企业的农地分红收入，这都是通过农地产权的财产化而实

现的财产性收入。其次，农户将家中闲置的农地转出之后，可支配时间变得充裕起来，加上周边城市提供了较多的就业机会，农户可以选择进城务工从事非农劳动，获得工资性收入。此外，从事农业生产的转入户比转出户收入效应低的一个原因就是农村种地存在两种风险，第一是受到自然灾害的风险。第二种风险是收获期粮食价格的下跌风险。从农业自身的特性分析，农业相对于其他产业收益低，生产周期长，且容易受到自然环境的影响，农业产品的不确定性因素较多，因此转入农地存在投入成本高于农业产值收益的可能性。

5.3.5 农地流转对农业经营收入主体与工资性收入主体的收入效应

上文从农地流转类型划分计算农户流转前后收入差距，通过倾向得分计算农户收入效应，接下来本文将从收入类型划分农户，具体测算农地流转对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的农户和以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之间的收入效应。依旧采用 Stata17 软件对甘肃省农村两类农户的收入效应进行倾向得分匹配分析。具体收入效应倾向得分值如表 5.8 所示：

表 5.8 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与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收入效应

匹配方式	以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			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		
	实验组	控制组	ATT 值	实验组	控制组	ATT 值
匹配前	1.475	1.596	-0.121	2.456	1.527	0.929
最近邻匹配	1.489	1.437	0.053	2.423	1.876	0.546
半径匹配	1.504	1.414	0.090	2.424	1.788	0.636
核匹配	1.504	1.414	0.090	2.424	1.715	0.709
平均值	1.499	1.422	0.078	2.423	1.751	0.630

由表 5.8 可知，农地流转对以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和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均产生正向收入效应，但对后者而言，农地流转对家庭收入效应的拉动作用更强。流转前以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人均收入均值为 1.422 万元，流转后人均收入均值为 1.499 万元，收入效应为 0.078 万元，表明对该类农户而言，通过农地流转可小幅增加家庭收入。流转前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人均收入均值为 1.751 万元，流转后人均收入均值为 2.423 万元，收入效应为 0.63 万元，表明对于该类农户，农地流转的增收效应明显，且增收幅度较大。

对于以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农业经营所占比重较低，农户对农地的依赖性

较为有限，导致该类农户参与农地流转倾向转出农地，其农地流转增收效应的主要来源于两部分：一是通过农地流转解放双手，提高劳动报酬的那部分收入；二是农地流转所获得的租金收入。农村劳动力的转移使得工资性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逐渐增大，近年来人口老龄化问题凸显，使得就业结构也发生明显改变，劳动力供给下降的同时对劳动者能力也提出一定的要求，由图 5.1 可知，样本农户年龄集中于 45-59 岁，这类农户上有父母需要赡养，下有子女需要抚养，生活压力大，因此会选择花费长时间学习新技术、熟悉新设备。通过参与农地流转，将闲置土地流转出去，可以利用经营农地的时间学习新技术，提高生计能力，增加劳动报酬，同时也有助于我国从人口红利向人才红利的转变。而对于租金收入，农地资产流通机制导致了农户通过租金收入将其拥有的农地权益转换为货币形式，这进一步增加了其财产性收入。但现实中农地流转的转入户多为转出户的亲朋好友，租金较低甚至为零，资产变现机制受到阻碍。综合以上两点可知，农地流转虽可提高以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的收入，但由于提高劳动素质的时间成本较大和租金收入的不确定性使得收入效应甚微。

对于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农业经营所占比重较高，农户对农地的依赖性较强，因此该类农户参与农地流转多为转入农地。农户参与农地流转后增加收入主要依赖于内部规模经济和外部规模经济。对于该类农户，拥有的农地面积多于其他收入为主农户，通过农地流转可以扩大农地规模，当农地禀赋达到一定面积后，即可发挥内部规模效益。内部规模经济的特点是农地生产要素之间具有相互联系的不可分性，对于投入的农业机械设备，单个设备的不可分性促进了规模经济的实现，使得大规模生产能够充分提高生产设备的利用效率和利润效益。同时整个农地流转市场的发展也使得单个农户农地流转的成本降低，生产经营单位增加，如农地流转市场的发展吸引青年劳动力返校就业，同时在农地上追加农地有机肥投资，改善农地质量，使得农业生态环境有所改善。农地流转过程中内部规模经济和外部规模经济共同发生作用拉动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的农户的家庭收入增加。

5.4 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

上文中已对农地流转对不同流转类型和不同收入类型农户的收入效应作简

要阐述,通过分析流转后倾向得分值可知农地流转对不同类型农户带来的收入效应不尽相同,这势必会导致农户之间产生收入差距,因此本文将在上文农地流转收入效应基础上计算农户之间的收入差距。为使得计算结果合理可靠,本文分别使用基尼系数法和收入分位数法计算收入差距,具体计算结果如下。

5.4.1 基于基尼系数法对收入差距的分析

(1) 转入户与转出户之间的收入差距

通过上文计算可知,农地流转会减少转入户和增加转出户的收入,这必然会使农户间的收入差距发生改变,同时转入户和转出户内部之间的收入差距也值得讨论,对于不同流转类型流转后基尼系数计算结果如表 5.9 所示:

表 5.9 流转前后基尼系数

流转类型	流转户	转入户	转出户
流转前基尼系数(最近邻匹配)	0.358	0.411	0.330
流转前基尼系数(半径匹配)	0.389	0.390	0.364
流转前基尼系数(核匹配)	0.344	0.401	0.376
流转前基尼系数均值	0.364	0.401	0.357
流转后基尼系数	0.421	0.489	0.435

本文基于最近邻匹配法、半径匹配法、核匹配法分别计算不同流转类型基尼系数值,由表 5.9 可知,对于流转户,流转前基尼系数均值为 0.344,流转后基尼系数值为 0.421,基尼系数差值为 0.057,表明通过参与农地流转,流转户之间的收入差距不断拉大,收入更为不平衡;对于转入户,流转前基尼系数均值为 0.401,流转后基尼系数值为 0.489,基尼系数差值为 0.088,流转后农户间收入差距也呈现不平衡;对于转出户,流转前基尼系数均值为 0.357,流转后基尼系数值为 0.435,基尼系数差值为 0.078。因此可知,农地流转均会扩大不同流转类型农户间的收入差距,对于转入户收入差距的扩大作用最为明显。同时横向看,流转前后,转入户的基尼系数值均大于转出户的基尼系数。

(2) 农业经营收入主体与工资性收入主体之间的收入差距

通过上文计算可知,农地流转均会增加以工资性收入为主和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的农户,这必然会使这两类农户间的收入差距发生改变,对于不同收入类

型流转后基尼系数计算结果如表 5.10 所示：

表 5.10 不同收入类型为主农户基尼系数

收入类型	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	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
流转前基尼系数（最近邻匹配）	0.316	0.418
流转前基尼系数（半径匹配）	0.362	0.427
流转前基尼系数（核匹配）	0.323	0.418
流转前基尼系数均值	0.334	0.421
流转后基尼系数	0.372	0.532

对于不同收入类型农户的基尼系数计算依旧基于最近邻匹配法、半径匹配法、核匹配法进行计算。由表 5.10 可知，对于以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流转前基尼系数均值为 0.334，流转后基尼系数值为 0.372，基尼系数差值为 0.038，表明该类农户通过参与农地流转拉大了收入差距；对于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流转前基尼系数均值为 0.421，流转后基尼系数值为 0.532，流转前后基尼系数差值为 0.111，表明农地流转也使得该类农户的收入差距扩大。同时表 5.10 基尼系数结果显示，流转前后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的基尼系数值均大于以工资性收入为主的农户，农地流转对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收入差距的扩大效应最为明显。

5.4.2 基于收入分位数法对收入差距的分析

上文采用基尼系数法对农地流转前后整体农户收入差距进行简要阐述与分析，为进一步准确分析农户间的收入差距，本文基于收入分位数法对不同收入阶层农户收入情况进行均值回归，将农户人均收入按从小到大排列分为六个分位数，Q15、Q30 为低收入组，Q45、Q60 为中等收入组，Q75、Q90 为高收入组，并对各组进行分位数回归估计，具体计算结果见下文。

(1) 农地流转后农户间的收入差距

表 5.11 样本总体收入分位数法估计结果

	Q15	Q30	Q45	Q60	Q75	Q90
是否参与农地流转	0.042	0.092	0.197*	0.319**	0.282	0.69
户主年龄	-0.001	0.002	0.004	0.004	0.005	-0.001
户主受教育情况	0.033	0.057**	0.113***	0.179***	0.195***	0.405**
户主健康状况	0.062**	0.075***	0.108***	0.140***	0.081	0.167

续表 5.11 样本总体收入分位数法估计结果

	Q15	Q30	Q45	Q60	Q75	Q90
家庭人口规模	-0.079***	-0.085***	-0.118***	-0.181***	-0.226***	-0.312**
农业机械总值	-0.034**	-0.038**	-0.029	-0.081***	-0.091*	-0.054
农业经营总支出	-0.004	-0.011	-0.013	-0.01	-0.019	-0.048
农业经营收入	0.019***	0.017**	0.020*	0.024*	0.047*	0.084
是否收到政府补助	-0.05	-0.016	-0.017	-0.144	-0.463**	-1.031**
工作收入总额	0.044***	0.043***	0.042***	0.0451***	0.040**	0.016
生产性固定资产	0.028*	0.037**	0.025	0.076***	0.088*	0.055

注：*、**和***分别表示 10%、5%和 1%的显著性水平

由表 5.11 可知，是否参与农地流转在 Q45、Q60 通过显著性检验，影响系数分别为 0.197 和 0.319，其他分位点上不显著，表明参与农地流转可显著增加中等收入农户群体收入，而对于其他收入群体的作用不明显。农地流转对低收入组的影响系数为 0.042、0.092，对高收入组的影响系数为 0.282、0.69。虽然影响系数并非都显著，但通过表中数据可知，随着收入水平的提高，影响系数也逐渐扩大，表明收入水平越高，农地流转的增收效应越强。一般而言，收入水平越高的家庭，资源禀赋越充足，农地流转后可充分发挥资源禀赋优势，增加农业产量，进而增加农户收入，这与表 5.11 数据较为吻合，表明计算结果具有一定合理性，同时也从侧面反映出参与农地流转决策可扩大不同收入阶层的收入差距，使得富者越富，穷者越穷。

对于其他变量，除 Q15 分位点外，户主受教育情况在其他分位点均通过显著性检验，有着显著的正向影响，且影响系数随着收入水平的提高逐渐扩大。户主健康状况除高收入组外，其他收入分位点均通过显著性检验，均呈现显著的正向影响，影响系数呈上升趋势。家庭人口规模在分位数点均通过显著性检验，有着显著的负向影响且随收入增加负向影响逐渐加强。农业机械总值在低收入组和中高收入组存在显著的负向影响，在 Q15、Q30、Q60、Q75 分位数上均通过显著性检验，农业机械总值在生产经营中会产生折旧费，维修费等，从事农业生产经营活动频率少使得农业收入成本大于收益，减少农户人均收入。农业经营收入在、工作收入总额和生产性固定资产在除 Q90 分位数点外均通过显著性检验，且影响系数均为正值。

(2) 农业经营收入主体间收入差距

表 5.12 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收入分位数法估计结果

	Q15	Q30	Q45	Q60	Q75	Q90
是否参与农地流转	0.046	0.129	0.419*	0.579*	1.319***	0.903
户主年龄	-0.003	0.006	-0.010	-0.019	-0.004	-0.032
户主受教育情况	-1.373	-0.003	0.033	0.077	0.318***	0.199**
户主健康状况	0.087***	0.076	0.141*	0.176*	0.179	-0.056
家庭人口规模	-0.060***	-0.087**	-0.152***	-0.203**	-0.195**	-0.180**
农业机械总值	-0.045**	-0.039*	-0.151***	-0.116**	-0.071	0.084
农业经营总支出	-0.027*	-0.024	-0.025	-0.008	-0.025	-0.091
农业经营收入	0.037***	0.026	0.044*	0.041	0.046	0.129
是否收到政府补助	-0.239***	-0.177	-0.141	-0.702**	-1.049**	-1.604**
打工收入总额	0.045***	0.049***	0.059***	0.073***	0.058	0.065
生产性固定资产	0.044	0.045	0.155***	0.138**	0.088	0.079

注：*、**和***分别表示 10%、5%和 1%的显著性水平

由表 5.12 可知，是否参与农地流转在 Q45、Q60、Q75 分位数上通过显著性检验，影响系数分别为 0.419、0.579、1.319，其他分位点上不显著，表明参与农地流转可显著增加中等收入农户与中高等收入群体收入，而对于其他收入群体的作用不明显。各分位数影响系数均为正值，表明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通过参与农地流转均可增加农户收入，但对于 Q45、Q60、Q75 分位数农户的增收能力较强使得低收入群体与其他农户之间收入差距逐渐拉大，加大了农户间的收入不平衡。

从其他变量的分位数结果来看，户主受教育情况仅在高收入组通过显著性检验，影响系数分别为 0.318、0.199，表明户主教育水平越高，生计能力越强，就业选择机会较其他农户多，因此对高收入水平农户的收入带动水平越大。户主健康状况在 Q15、Q45、Q60 通过显著性检验，表明户主健康对中低收入群体呈现正向显著影响，低收入群体多数以从事体力劳动为主，对农户健康要求较高。家庭人口规模在各分位数点上均通过显著性检验，影响系数均为负值，家庭人口数越多，并未能带来农业收入的增加，对于大规模户，农业生产以机械作业为主，对人力要求低，对于小规模户，农业生产作业时间短，也不需要大量人力，同时人口规模的增加在农业经营收入一定的情况下使得人均收入降低。农用机械总值除高收入组外均通过显著性检验，但影响系数均为负值，究其原因在于，农用机械总值越高，对于中低收入家庭来说，投入成本大于农业经营产出使得农户人均收入减少，因此两者之间存在显著负相关。打工收入总额除高收入组外均通过显

著性检验，影响系数均为正值。生产性固定资产在中等收入组通过显著性检验，影响系数为 0.155、0.138，表明生产性固定资产对中等收入群体农户的收入拉动作用强。

(3) 工资性收入主体农户收入差距

表 5.13 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收入分位数法估计结果

	Q15	Q30	Q45	Q60	Q75	Q90
是否参与农地流转	0.058	0.114	0.112	-0.003	0.002	0.252
户主年龄	0.004	0.006*	0.010*	0.007	0.008	-0.005
户主受教育情况	0.063**	0.097***	0.137***	0.165***	0.199***	0.408**
户主健康状况	0.073***	0.057**	0.088**	0.065	0.081	-0.027
家庭人口规模	-0.071***	-0.088***	-0.141***	-0.183***	-0.255***	-0.316**
农业机械总值	-0.030	-0.017	-0.019	-0.083**	-0.109**	-0.720***
农业经营总支出	-0.007	-0.008	-0.009	-0.021	-0.020	-0.034
农业经营收入	0.018***	0.015*	0.020*	0.022	0.036	0.084
是否收到政府补助	-0.015	-0.060	-0.033	-0.052	-0.241	-0.341
打工收入总额	0.014	0.021**	0.027*	0.019	0.026	0.002
生产性固定资产	0.019	0.010	0.009	0.068**	0.101**	0.749***

注：*、**和***分别表示 10%、5%和 1%的显著性水平

由表 5.13 可知，是否参与农地流转在各分位点上均不显著，表明农地流转对以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的作用不强，影响系数值除 Q60 外均为正值，表明虽然农地流转可增加该类农户的收入。这与前文中农地流转对以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的收入效应计算结果相契合。因此，基于收入分位数法计算结果可知，农地流转并未能扩大以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的收入差距。

从其他变量的分位数结果来看，户主年龄在 Q30、Q45 分位点通过显著性检验，影响系数为 0.006、0.01。户主受教育情况在各收入分位数上均通过显著性检验，影响因素为正随着收入的增加呈上升趋势，表明户主受教育年限越长，以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的收入越高。户主健康状况在中低收入组分位点上通过显著性检验，影响系数为正值，户主健康状况与农户收入呈正相关。家庭人口规模在各收入分位数上均通过显著性检验，影响因素为负且随着收入的增加呈下降趋势。农业机械总值在中高收入组分位点上通过显著性检验，影响系数为负，以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从事农业生产活动的时间较少，对农业机械依赖性低，因此呈负值。农业经营收入在中低收入组分位点上通过显著性检验，影响系数为正值，表明农业经营收入对中低收入组农户收入的作用性强。打工收入在 Q30、Q45 分位数上

通过显著性检验，表明打工收入可正向拉动农户收入。生产性固定资产在中高收入组上通过显著性检验，且影响系数为正值，表明生产性固定资产可显著正向拉动中高收入组农户收入。

5.5 本章小结

本章是本篇论文实证研究的重点部分，为深入研究甘肃省样本农户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本章实证分析主要分为四部分：第一部分主要对研究区农地流转情况和样本数据来源进行简要阐述。表明该地区研究农地流转相关问题的可行性，并对样本农户流转现状、家庭收入情况以及农户家庭基本特征进行简要分析；第二部分主要介绍了研究方法 with 模型构建。在此之前对研究变量进行描述性统计，并选取 Logit 模型和倾向得分法计算农地流转收入效应的计算模型，基尼系数法与收入分位数法计算农地流转前后农户间的收入差距；第三部分基于第二部分模型对农地流转的收入效应进行计算。在通过平衡性检验的基础上，计算结果表明，从整体上分析，农地流转可增加样本农户收入。从不同流转类型分析，认为农地流转对转入户产生减收效应，对转出户产生增收效应。从不同收入类型主体分析，农地流转对以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和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均产生正向收入效应，且农地流转对后者收入的拉动效应更强；第四部分用基尼系数法和收入分位数法计算农户间收入差距。基尼系数计算结果表明，农地流转均会扩大不同流转类型与不同收入类型农户间的收入差距，对转入户和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收入差距的扩大作用最为明显，且转入户的基尼系数值均大于转出户，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的基尼系数值大于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收入分位数法计算结果表明，农地流转可显著增加中等收入群体收入、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体中的中等收入农户和高等收入群体收入，进而使得各农户间存在收入差距。

6. 甘肃省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影响的原因分析

通过上一章计算结果可知农地流转会扩大农户间的收入差距,本章将围绕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程度问题进行分析。为了具体分析农地流转以及其他因素对农户收入差距的贡献程度,本章将基于上文计算结果,采用夏普里值分解法分析农地流转以及相关因素对农户收入差距的贡献情况。

6.1 模型构建与变量选取

夏普里值分解法是度量收入差距影响因素贡献度的主要方法,相较于其他收入分解法的优势在于能够很好解决模型中常数项和残差项对收入差距的贡献问题,并且适用于任何收入决定函数和任何度量收入差距的指标。具体操作步骤分为两部分:第一步,先确定农户收入决定方程。由上文研究结果可知,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产生影响,但农地流转并非造成农户收入差距的唯一因素,农户个体特征和家庭特征也会对农户收入差距产生影响。因此,本文在将收入决定方程确定为农地流转和其他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第二步,在收入决定方程回归结果的基础上,运用夏普里值分解法估算各个变量对农户收入差距的贡献程度。本文将采用基尼系数作为收入差距的计量指标作用于收入决定方程两端来进行夏普里值分解。

6.1.1 收入决定方程及其分解模型

(1) 收入决定方程

在具体应用夏普里值分解方法前,首先要确定收入决定方程。影响农户收入水平的因素较多,因此本文在借鉴前人研究基础上,设收入决定方程如 6-1:

$$\ln Y_i = \alpha + \sum \beta_i X_i + w_i \quad (\text{式 6-1})$$

式 5-1 中, Y_i 表示家庭人均纯收入, X_i 为影响家庭人均纯收入的变量, β_i 为影响因素的系数, α , w_i 分别为常数项和误差。为使收入分布结果更趋于正态分布,因此本文将家庭人均纯收入取对数,

(2) 夏普里值分解法

夏普里值分解法是建立在收入决定方程的基础上对估计结果的回归系数进行分解的方法。因为前面将收入、价格等具体数值都进行了对数化处理，直接进入分解可能存在较大偏差，为消除半对数形式对收入变量分布的扭曲影响，对方程两边都取指数（王瑜、汪三贵，2011），得到待分解的方程：

$$Y_i = \exp(\hat{\alpha}) \cdot \exp(\sum \hat{\beta}_i X_i) \cdot \exp(\hat{w}) \quad (\text{式 5-2})$$

式 5-2 中， $\exp(\hat{\alpha})$ 取指数后成为常数项，收入分解过程中不会产生干扰影响。 $\exp(\hat{w})$ 为该方程无法解释的残差项，可用农户家庭原始收入 Y_i 差距与假定 $\exp(\hat{w})$ 时收入 \hat{Y}_i 的差值进行表示。

6.1.2 基于收入决定方程的变量选取

为了准确全面的分析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因素，本文基于 CFPS 数据库相关变量的可获得性，将自变量分为农地流转相关变量、户主个体特征变量、户主家庭特征变量三部分，每部分各选取三个自变量。对不同流转户和不同收入主体农户，农地流转相关变量共有变量为农业经营总支出、农业经营收入，差异变量转入户选取租用农地支出，转出户选取出租农地收入，以农业收入为主农户和以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选取是否参与农地流转；户主个体特征变量选取户主年龄、户主受教育情况、户主健康状况；户主家庭特征变量选取家庭人口规模、是否收到政府补助、打工收入总额。与绝大部分研究者不同的是，本文将家庭人均纯收入作为因变量，而不是选取家庭人均总收入，这是因为与家庭人均总收入相比，家庭人均纯收入能更好地了解居民收入、消费、生产、积累和社会活动情况。具体描述性统计如表 6.1、表 6.2 所示：

表 6.1 不同流转户收入决定方程变量描述统计

		变量	转入户	转出户
因变量		家庭人均纯收入（万元）	1.819	1.973
		租用农地支出/出租农地收入（万元）	0.346	0.142
自变量	农地流转相关变量	农业经营总支出（万元）	2.309	0.236
		农业经营收入（万元）	4.512	0.781

续表 6.1 不同流转户收入决定方程变量描述统计

变量		转入户	转出户
户主个体特征变量	户主年龄	45.054	47.212
	户主受教育情况	2.352	2.491
	户主健康状况	2.704	2.807
户主家庭特征变量	家庭人口规模	4.963	4.246
	是否收到政府补助	0.796	0.719
	打工收入总额（万元）	3.531	5.437

表 6.2 不同收入主体农户收入决定方程变量描述统计

变量		农业经营收入为主 农户	工资性收入为主 农户	
因变量	家庭人均纯收入（万元）	1.762	1.579	
	是否参与农地流转	0.253	0.141	
农地流转 相关变量	农业经营总支出（万元）	1.352	0.401	
	农业经营收入（万元）	2.725	0.457	
自 变 量	户主年龄	45.950	45.429	
	户主个体 特征变量	户主受教育情况	2,253	2.487
		户主健康状况	2.864	2.980
		家庭人口规模	4.273	4.566
	户主家庭 特征变量	是否收到政府补助	0.712	0.685
		打工收入总额（万元）	1.876	5.240

6.2 收入决定因素的回归结果分析

6.2.1 不同流转户间的收入决定回归结果

由第四章基尼系数与收入分位数计算结果可知,农地流转对不同流转户的收入差距均有扩大作用,为具体分析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因素,本文基于表 6.1 中各变量选取结果,采用 stata17 对不同流转户收入决定方程进行回归,具体回归结果如表 6.3 所示。

表 6.3 不同流转户收入决定方程回归结果

变量		转入户	转出户
农地流转相关变量	租用农地支出	0.097***	—
	出租农地收入	—	0.064**
	农业经营总支出	0.174***	-0.054*
	农业经营收入	0.031*	0.058**

续表 6.3 不同流转户收入决定方程回归结果

变量		转入户	转出户
户主个体特征变量	户主年龄	-0.011	0.018*
	户主受教育情况	0.071	0.176**
	户主健康状况	0.078	0.272***
户主家庭特征变量	家庭人口规模	0.096*	-0.089
	是否收到政府补助	0.442*	0.35*
	打工收入总额	0.051**	0.047*
cons		7.659***	7.496***
Adj R ²		0.464	0.292

注：*、**和***分别表示 10%、5%和 1%的显著性水平

由表 6.3 收入决定方程回归结果可知，对于转入户，农地流转相关变量和户主家庭特征变量均显著影响农户家庭人均纯收入。租用农地支出与农业经营总支出对转入户呈显著正向作用，这是因为对农地施加投资越多，越容易形成规模递增效应，这里的农业经营总支出包括种子化肥农药费、机器租赁费、雇工费与灌溉费，这些是农地生产必不可少的投入要素，可以提高农地质量，增加农地产出。农业经营收入增加提高农户转入农地积极性的同时，也显著的促进了农户家庭人均纯收入。家庭人口规模对转入户呈正向显著作用，对于转入户而言，家庭人口规模大不仅可以减少农地雇工支出，还可以通过非农收入，增加家庭总收入进而增加人均收入。政府补助可以提高转入户生产积极性，增加农户收入。打工收入总额作为获取收入的途径之一可以显著增加农户收入。户主健康状况与受教育水平对家庭人均收入产生显著正向影响。

对于转出户，除家庭人口规模外，其余因素均对农户收入产生显著影响。农地流转相关变量表明，出租农地收入对农户收入产生正向显著影响，转出农地获得地租收入是转出户增加收入的途径之一，但由于地租的不确定性，影响系数偏低。农业经营总支出对农户收入产生显著负向影响，转出农地后继续增加对农地的投入使得成本大于收益，不利于农户家庭收入的增长，因此相较于转入户，对农户家庭收入的影响系数偏低且呈负数。农业经营收入越多，可抵消因经营农地的支出费用，因此可显著增加农户家庭收入。户主个体特征变量表明，户主年龄对收入产生正向影响，我国正逐步进入老龄化社会，劳动力年龄偏高，同时年龄高的农户具有一定的社会阅历和业务能力，年龄的增加使得农户的生计能力也得以加强。户主受教育情况以及健康状况对转出户产生正向显著影响，受教育年限

多和拥有强健的体魄有较多的就业机会，随着科技创新的提高，智能化的普及，各行各业对人力资本都提出一定的要求，因此提高教育素质水平有助于增加收入。户主家庭特征表明，家庭人口规模增大使得转出户抚养比增加，降低收入水平。收到政府补助可增加农户从事生产经营的初始资金，显著增加农户家庭人均收入。打工收入总额可以减缓农户家庭必要的生活支出，增加农户人均纯收入水平。

6.2.2 不同收入主体间的收入决定回归结果

由第四章基尼系数与收入分位数计算结果可知，农地流转同时也对不同收入主体的收入差距产生扩大作用，为具体分析不同收入主体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因素，本文基于表 6.2 中各变量选取结果，采用 stata17 对不同收入主体农户收入决定方程进行回归，具体回归结果如表 6.4 所示。

表 6.4 不同收入主体农户收入决定方程回归结果

变量		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	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
农地流转相关变量	是否参与农地流转	0.368**	-0.002
	农业经营总支出	-0.034	-0.017
	农业经营收入	0.062***	0.024***
户主个体特征变量	户主年龄	-0.012	0.007***
	户主受教育情况	0.113*	0.124***
	户主健康状况	0.162***	0.064***
户主家庭特征变量	家庭人口规模	-0.158***	-0.131***
	是否收到政府补助	0.409***	-0.063
	打工收入总额	0.061***	0.018*
cons		9.550***	9.096***
Adj R ²		0.286	0.180

注：*、**和***分别表示 10%、5%和 1%的显著性水平

对于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而言，农地流转相关变量表明，参与农地流转可显著增加农户收入，由第五章表 5.8 计算结果及具体阐述可知，本文这里将不再赘述。农业经营总支出对农户收入产生负向影响，对于以农业经营农户而言，为扩大农地产量必然会追加农地投资改善农地质量，但追加的投资由于存在时间成本，不能立马转换成收益，因此作为成本会减少农户家庭收入，但影响系数偏小且不显著。农业经营收入作为该类农户重要的经营成果之一，收入增加的同时可抵消农业经营支出，显著的正向影响农户的家庭收入，此处需要说明的是农业

经营收入与该类农户家庭人均收入存在区别,这里的农业经营收入是农地生产经营的销售收入,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是指农业收入占比大于其他收入占比的农户,因此二者存在概念上与数值上的不等同。户主个体特征变量表明,农地生产经营需要强健的体魄,随着年龄的增加,身体各部分机能衰弱,因而导致农业生产的效率下降,外出务工的能力也降低,因此对农户收入产生负向影响,同时也反映出户主健康状况对家庭增收能力的重要性,健康状况越好的能力,增加农户收入的效果越显著。户主受教育情况也呈现显著的正向作用,近年来,农业生产逐渐向数字化、智能化发展,为农业生产提供了科技引擎,提高农户职业技能不仅可以增加农户使用新型农业机械设备的的能力,还可以提高农户非农就业的竞争力,缓解农户生计脆弱性。户主家庭特征变量表明,人口规模对收入呈显著负向影响,科技水平的提高解放了农户的双手,但若非农就业能力低,人均家庭纯收入会因人口的增加而减少。收到政府补助和打工收入作为农户收入的重要来源,可为该类农户从事农业生产经营提供资金保障。

对于以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而言,农地流转相关变量表明,参与农地流转对农户的收入差距产生负向影响,但影响因素极低且不显著,这与第四章表 4.8 中的计算结果也相吻合,这里也不再做具体说明。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对农地的依赖性很低,增加农业经营总支出使得该农户生产农业出现内部规模不经济,因此降低农户收入。农业经营收入的增加可以满足基本日常家庭农产品所需,减少食品支出,从而显著增加农户收入,但较以农业经营生产农户而言,影响系数偏低。户主个体特征变量表明,户主年龄、受教育情况以及健康状况会显著增加农户家庭收入,这三种因素可提高农户的就业能力和获取信息的能力,与其他农户相比,具有竞争优势,工资水平的高低与工作年限以及个人能力正相关,受教育年限的提高增加农户个人能力,易获得较高的劳动报酬。户主家庭特征变量表明,家庭人口规模增加的同时生活成本也会提高,收入随之降低,因此会产生显著的负向影响。政府补助对农户收入产生负向影响,对此本文给出的解释是,政府补助的增加一方面减少了农户工作积极性,另一方面受当年大环境的影响,企业经济的萧条使得即使获得政府补助也不能缓解工资不足所带来的生活支出压力,因此对人均纯收入产生负向影响,但影响系数较低且不显著。打工收入总额对农户收入呈显著正向影响,但与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相比,影响系数偏低,这是因为由

于农业生产受自然环境，天气因素的影响，年产收入不稳定，因此打工收入会给以农业生产经营的农户带来收入保障，因此影响系数偏高，但对于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而言，工资收入来源与前者相比较为稳定，而且从事打工的闲暇时间也较少，所获得的收入也较少，因此影响系数偏低。

6.3 基于回归结果的夏普里值分解结果分析

为准确分析农地流转后不同类型农户间收入差距影响因素对收入的贡献程度，本文在 6.2 收入回归结果的计算基础上，运用 stata17 软件，采用夏普里值分解法对不同类型农户进行夏普里值分解。为使分解的计算结果成立，在夏普里值分解前，需要对方法模型进行检验，通过计算 1 减去残差作用的比率进行分析(杨子等，2017)，发现转入户和转出户的估计结果分别为 67.77%和 64.49%，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和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的估计结果分别为 89.95%和 60.67%，说明分解计算的结果成立，能够较好地衡量农户收入差距的具体因素贡献。

6.3.1 不同流转户间的收入差距影响因素分析

基于 6.3 的收入回归结果，采用夏普里值分解法对不同流转类型农户收入差距影响因素的贡献程度计算结果如表 6.5 所示。

表 6.5 不同流转类型农户收入差距分解结果

自变量		转入户	小计	转出户	小计
	租用农地支出/出租农地收入	24.28%		9.75%	
农地流转相关变量	农业经营总支出	32.41%	76.28%	5.40%	27.45%
	农业经营收入	19.59%		12.30%	
户主个体特征变量	户主年龄	0.87%		4.04%	
	户主受教育情况	7.40%	11.27%	11.66%	55.38%
	户主健康状况	3%		39.68%	
户主家庭特征变量	家庭人口规模	1.46%		5.91%	
	是否收到政府补助	6.72%	12.45%	3.47%	17.17%
	打工收入总额	4.27%		7.79%	
	总计	100%	100%	100%	100%

由表 6.5 计算结果可知，对于转入户的收入差距的贡献度中，农地流转相关变量显著高于户主个体特征变量和户主家庭特征变量，贡献度高达 76.28%。表

明对于转入户来说,农地流转相关变量的不同是导致农户参与农地流转后出现收入差距扩大的主要原因,同时也印证了第三章收入差距的机制分析内容。其中农业经营总支出贡献度比重在所有影响因素贡献度中位列第一,表明相比较农业经营总支出较少的转入户,增加农业经营总支出,提高机械设备投入以及施用有机肥改善土地质量与肥力等可有效发挥农地生产经营的规模效应,提高农户收入。租用农地支出排第二,贡献度为 24.28%,这与第四章所描述的情况相吻合,转入的农地来源与农地质量不同,发挥的地租理论也不同,来源于亲友的农地,地租较少甚至为零,来源于龙头企业或者生产大户的,地租较高,同时转入质量的不同也使得地租价格不一致,因而导致转入户流转后扩大收入差距。农业经营收入的不同也是扩大收入差距的重要原因之一,贡献度为 19.59%,排名第三。户主的个体特征变量和家庭特征变量也是转入户收入差距扩大的重要原因,贡献度分别为 11.27%和 12.45%,户主劳动力素质的提高,职业技术的加强以及拥有一各健康的身体可以发挥人力资本优势,提高收入水平,扩大收入差距。政府补助和打工收入总额虽然贡献度较低,但作为农户生产生活的资金保障,缓解农户的生计脆弱性的同时扩大了收入差距。

转出户的收入差距分解结果则与转入户的大相径庭,户主个体特征变量对转入户收入差距的贡献度最大,贡献度小计为 55.38%,是转入户收入差距扩大的主要原因。其中户主健康状况位列榜首,贡献度高达 39.68%,户主受教育情况在所有变量中排第三,贡献度为 11.66%,对于转出户,身体素质越好,获取非农收入的机会和报酬就越多,进而拉大了转出户间的收入差距。同时,与转入户相同,户主劳动力素质的提高也可扩大收入差距。农地流转相关变量的贡献度排第二,贡献度小计为 27.45%,农业经营收入的提高,出租农地的收入可以使农户间获得不同的农业报酬和地租收入,两者的不同使得农地流转后转出户间的收入情况发生变化,因而成为扩大转出户收入差距的重要原因之一。户主家庭特征变量对转出户收入差距的贡献度为 17.17%,表明人口规模的扩大、政府补助以及打工收入总额虽是扩大农户收入差距的原因,但作用程度较小。因此为有效缓解转出户之间的收入差距,还需从户主个体特征变量和农地流转相关变量入手。

6.3.2 不同流转类型间的收入差距影响因素分析

基于 6.4 的收入回归结果，采用夏普里值分解法对不同收入类型农户收入差距影响因素的贡献程度计算结果如表 6.6 所示。

表 6.6 不同收入类型农户收入差距分解结果

自变量		农业经营收入为 主农户	小计	工资性收入为 主农户	小计
农地流转 相关变量	是否参与农地流转	10.65%		0.03%	
	农业经营总支出	1.68%	25.18%	3.01%	12.75%
	农业经营收入	12.85%		9.71%	
户主个体 特征变量	户主年龄	4.51%		2.79%	
	户主受教育情况	10.86%	28.79%	22.49%	31.05%
	户主健康状况	13.42%		5.77%	
户主家庭 特征变量	家庭人口规模	10.75%		52.82%	
	是否收到政府补助	8.67%	46.03%	0.79%	56.20%
	打工收入总额	26.61%		2.59%	
总计		100%	100%	100%	100%

由表 6.6 计算结果可知，对于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户主家庭特征变量是农户收入差距扩大的主要原因，整体贡献度高达 46.03%，其中打工收入总额在所有影响因素中排第一，贡献度达 26.61%，表明对于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而言，打工收入获得的报酬不同是扩大收入差距的重要原因，究其原因在于，相较于其他产品，农产品的价格相对稳定，在农地经营规模不变以及不受天气等外界因素影响的情况下，非农收入是扩大该类农户收入差距的重要原因，同时也反映出当代农户收入来源的一个特点，即随着社会的发展，甘肃省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的收入来源中，非农收入所占比重逐渐加大，非农收入带来的保障作用不断加强。户主个体特征变量和农地流转相关变量也是农户收入差距扩大的重要原因，贡献度分别为 28.79%和 25.18%，同转入户和转出户一致，农户收入差距的不同均对户主受教育情况和户主健康状况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农地流转和农业经营收入的贡献度为 10.65%，表明农户可通过农地流转变入土地扩大经营规模增加农业经营收入，进而扩大收入差距，也可转出土地增加租金收入，获取非农收入。其他影响因素的贡献度较低，本文对此不再进行详细分析与解释。

以工资性收入为主的农户与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相同，户主家庭特征变量是扩大农户间收入差距的主要原因，贡献度高达 56.20%，其中家庭人口规模在所有影响因素中对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的贡献作用最大，贡献度为 52.82%，

家庭人口数的增加使得抚养比发生改变,人数增加的同时生活压力也变大,支出增多,人口增加也使得农户家庭得人力资本发生改变,工资报酬发生不一致,进而扩大农户家庭收入。户主个体特征变量得贡献度达 31.05%,其中户主受教育情况贡献度在所有影响因素中排第二,占比达 22.49%,受教育程度对个人工资收入水平有直接影响,受教育程度越高,越容易获得更好得工作机会和工作待遇,随着整个社会劳动力水平得提高,劳动力市场对高学历人才的需求增加,因而受教育程度高的农户与受教育程度低的农户会产生收入差距。农地流转相关变量的贡献度为 12.75%,虽然也在一定程度上扩大收入差距,但较其他因素而言,拉动作用小,这与第四章阐述的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对农地的依赖性较低有关,同时也与第三章收入差距机制分析相吻合,表明研究结果具有可靠性。其他影响因素也会扩大农户间收入差距,但贡献度较小,因而本文将分析重点放在重要影响因素对收入差距的扩大效应上。

6.4 本章小结

本章在建立收入决定方程的基础上,基于收入决定方程回归结果运用夏普里值分解法分析农地流转以及相关因素对农户收入差距的贡献情况。并将影响因素分为农地流转相关变量、户主个体特征变量和户主家庭特征变量三部分。对于不同流转户的回归计算结果表明,农地流转相关变量和户主家庭特征变量可显著增加转入户家庭人均收入。除家庭人口规模外,其他因素均显著影响转出户家庭人均收入。对于不同收入主体农户的回归计算结果表明,除农业经营总支出外,其他影响因素均显著影响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的家庭人均收入。户主个体特征变量、农业经营收入、家庭人口规模、打工收入总额对以工资性收入主体农户的收入影响最为显著。夏普里值分解结果表明,对于不同流转类型农户,农地流转相关变量对转入户收入差距的贡献度最高,最能扩大转入户间的收入差距。户主个体特征变量对转出户的收入差距贡献度最高。对不同收入类型农户,户主家庭特征变量对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和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的贡献度最高,其次是户主特征变量。

7. 研究结论与政策建议

农地流转作为一项重要的土地改革制度对盘活农村沉睡资产,优化农民收入结构具有重要意义。在我国共同富裕的大背景下,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显著。对此本文选用甘肃省作为研究对象,将农户按流转类型和收入类型进行分类,在农地流转决策方程的基础上,利用倾向得分匹配法计算农地流转对不同类型农户带来的收入效应,并利用基尼系数法和收入分位数法计算农户间的收入差距,最后利用夏普里值分解法对农户收入差距的贡献度进行计算,以期甘肃省农户实现共同富裕提供理论和实践依据。现将本文的主要研究结论及其政策建议总结如下:

7.1 研究结论

7.1.1 甘肃省具有农地流转率低、农户工资收入占比高的特征

(1) 从流转情况分析,甘肃省样本农户流转率达 17.87%,转入户 54 户,转出户 57 户,转入转出农地均有农户 2 户,整体流转率偏低。农地的非迁移性与禀赋效应是阻碍农户参与农地流转的重要原因之一,农地的非迁移性增加了流转双方的治理成本,同时禀赋效应的存在也是得农地流转的交易难以达成。(2) 从收入情况分析,农户收入由单一化发展为多元化,非农收入占农户家庭收入的比重明显高于农副产品收入,同时非农收入类型中,工资性收入占比最大,非农经营收入、财产性收入和转移性收入,这三类收入类型占农户家庭收入的比重较少。工资性收入已成为农民增加收入的主要经济来源和重要渠道。

7.1.2 基于 Logit 模型获得农地流转的正负影响因素

本文采用 Logit 模型对农地流转影响因素的正负相关性进行分析,研究结果表明:(1) 户主健康状况和农用机械总值对农地流转有显著的负向影响,是否收到政府补助和生产性固定资产对农地流转有着显著的正向影响。身体健康的农户参与农地经营的机会成本高,农户为了获得更高的收入水平选择外出打工。农用机械总值反映出农户具有一定会的农地经营规模,转出农地对于农用机械总值

多的农户是一种内部不经济行为。政府补助和生产性固定资产可以增加农户家庭收入，促进农地流转。（2）户主年龄和户主健康状况对农地转入有显著的负向影响，农业经营总支出和农副产品总值对农地转入有显著的正向影响。年龄的增长使得农户在进行农业生产时心有余而力不足，更倾向于转出农地，（3）户主年龄、生产性固定资产与工作收入总额对农地转出有显著的正向影响，农用机械总值和农业经营总支出对农地转出有显著负向影响。生产性固定资产多的农户会促进农户转入农地发挥规模效应的作用，但对农地转出的作用更为显著，农副产品总值和工资收入总额分别对转入农地和转出农地产生正向作用。

7.1.3 农地流转对不同流转类型和不同收入类型农户的增收效应不同

本文采用倾向得分匹配法对不同流转类型和不同收入类型农户的收入效应进行测算，计算数据表明：（1）对不同流转户，农地流转可增加流转户和转出户的家庭人均纯收入，但却减少转入户的家庭人均纯收入。农地流转的收入效应为 0.435 万元，农户参与农地流转可大幅增加家庭收入。农地流转对于转入户产生负向收入效应作用，转入户的收入效应为-0.372 万元，表明通过参与农地流转，转入户的家庭收入有所减少。对于转出户，农地流转的收入效应为正值，转出户的收入效应为 0.418 万元，表明农地流转可大幅增加转出户的家庭收入。（2）对于不同收入类型农户，农地流转对以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和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均产生正向收入效应，但对后者而言，农地流转对家庭收入效应的拉动作用更强。农地流转对以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的收入效应为 0.078 万元，表明对该类农户而言，通过农地流转可小幅增加家庭收入。农地流转对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的收入效应为 0.63 万元，表明对于该类农户，农地流转的增收效应明显，且增收幅度较大。

7.1.4 农地流转扩大不同流转类型和不同收入类型农户间的收入差距

本文采用基尼系数法对农地流转前后的基尼系数进行测算，并用收入分位数

法测算农地流转对不同收入分位点农户的影响因素，具体研究结果如下：

基尼系数法测算结果表明：（1）对于流转户，流转前后基尼系数值分别为 0.344 和 0.421，基尼系数差值为 0.057，表明通过参与农地流转，流转户之间的收入差距不断拉大，收入更为不平衡；对于转入户，流转前后基尼系数值分别为 0.401 和 0.489，基尼系数差值为 0.088，流转后农户间收入差距也呈现不平衡；对于转出户，流转前后基尼系数值分别为 0.357 和 0.435，基尼系数差值为 0.078。

（2）对于以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流转前后基尼系数值分别为 0.334 和 0.372，基尼系数差值为 0.038，表明该类农户通过参与农地流转拉大了收入差距；对于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流转前后基尼系数值分别为 0.421 和 0.532，流转前后基尼系数差值为 0.111，表明农地流转也使得该类农户的收入差距扩大。同时观察表格可知，流转前后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的基尼系数值均大于以工资性收入为主的农户，农地流转对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收入差距的扩大效应最为明显。整体而言，农地流转均扩大了不同流转类型农户间的收入差距。

收入分位数法测算结果表明：（1）对于流转户，是否参与农地流转在 Q45、Q60 通过显著性检验，影响系数分别为 0.197 和 0.319，其他分位点上不显著，表明参与农地流转可显著增加中等收入农户群体收入，而对于其他收入群体的作用不明显。农地流转对低收入组的影响系数为 0.042、0.092，对高收入组的影响系数为 0.282、0.69。（2）对于以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是否参与农地流转在 Q45、Q60、Q75 分位数上通过显著性检验，影响系数分别为 0.419、0.579、1.319，其他分位点上不显著，表明参与农地流转可显著增加中等收入农户与中高等收入群体收入，而对于其他收入群体的作用不明显。（3）对于以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是否参与农地流转在各分位点上均不显著，表明农地流转对以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的作用不强，影响系数值除 Q60 外均为正值，表明虽然农地流转可增加该类农户的收入。

7.1.5 农地流转对不同类型农户收入差距的贡献度存在差异

本文采用夏普里值分解法计算各变量对农户收入差距的贡献度，研究结果表明：（1）对于不同流转类型农户，农地流转相关变量对转入户收入差距的贡献度最高，贡献度高达 76.28%，最能扩大转入户间的收入差距。户主个体特征变

量对转出户的收入差距贡献度最高，贡献度小计为 55.38%，是转入户收入差距扩大的主要原因。（2）对不同收入类型农户，户主家庭特征变量对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和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的贡献度最高，其次是户主特征变量。户主家庭特征变量对两类农户的贡献度分别为 46.03%和 56.20%，其中打工收入总额是农业经营收入为主农户收入差距的主要影响因素，贡献度达 26.61%，家庭人口规模在所有影响因素中对工资性收入为主农户的贡献作用最大，贡献度为 52.82%。

7.2 政策建议

7.2.1 合理划分农地，加大投资力度，助力农地流转

农地流转是促农增收的重要途径之一，根据 7.1.1 中甘肃省农地流转率偏低现状以及 7.1.2 中农地流转影响因素的结论，本文打算从两方面改善农地流转现状。第一、合理划分农地。对农地质量进行划分，对中低农田进行改造，缩小农地质量差异，有利于解决农地细碎化问题，便于农地流转，同时有助于流转后的农地发挥规模效应；第二，政府加大对农地投资力度，明确农地流转奖补政策与发放机制，在购买农业机械设备、有机肥以及农作物价格上进行补贴，降低农地治理成本，提高农地利用率。加大政府对农户在经营规模上的补贴，对小规模经营的农户和新型经营主体进行农机补贴，提高农业生产的规模化、机械化水平，提高农户参与农地流转的积极性。

7.2.2 拓宽销售渠道，发展数字经济，增加农户家庭人均纯收入

随着智能化、数字化的发展，网购的盛行使得传统的农产品销售方式受到冲击，根据 7.1.2 和 7.1.3 的研究结论提高农副产品总值是促进农地流转，增加农户收入，缓解收入差距的途径之一，因此在大数据背景下，因势利导，对农业生产进行数字化赋能，将有效提高农产品销售收入，进而提高农户家庭人均纯收入。第一，利用日益增长的网民优势，发展电商平台，进行农产品直播带货，通过实现农产品生产者与消费者的直接联系，可以实现销售链的垂直整合，降低中间环节，从而减少销售成本。第二，完善农村物流与交通。为农产品销售提供良好的

基础设施建设，使消费者网购农产品的时间缩短，保障农产品的品质和时效性。第三，实现农产品与旅游业的产业链对接，促进第一产业和第三产业的有机融合，推动农村经济多元化发展。因地制宜，发挥当地农产品特色产业，利用网络平台进行宣传，加大产品知名度，促进农业和旅游业的发展。

7.2.3 提供科技引擎，减少农业经营支出，助力农业发展

农业现代化的发展关键在于农业科技水平的发展。建设农业强国，提供科技引擎是重要手段。由 7.1.2 与 7.1.5 可知科技水平的提高影响农户参与农地流转以及增加农户收入，因此，助力农业的发展应努力提高农业科技水平。可通过以下途径提升农业科技水平，促进农地有效流转：第一，强化科技设备支撑。加强农业新技术的推广，提高农业科技创新能力，使用新型的农业机械设备提高农业生产效率，增加农业设备对农业生产的贡献率，促进农民增收。第二，优化科技资源配置。完善产学研一体化协同发展，鼓励高校、企业助力农村，高校与科研机构培育适宜当地生产的农产品品种，政府与企业投入资金支持，各主体职责明晰，分工明确，提高农业科技资源的配置效率。

7.2.4 加强农村人力资本投资，促进人口红利向人才红利转变

根据 7.1.2 与 7.1.5 研究结论可知，提升农户受教育水平，发挥农村人力资本优势，是促进农村发展活力的重要举措。为促进农村人口红利向人才红利转变，应从两个方面入手。第一、基础教育向农村倾斜，重视农村青少年素质教育，提高农村人口素质的关键的同时也能留住农村年轻劳动力。第二、政府对农村人口开办职业教育学校，加强对农户的职业技能培训，并对职业技能等级进行认证，打造农村人口提升受教育程度的“成长链”，提升农户非农就业的竞争力，缓解农户的生计脆弱性。

7.3 研究展望

本文基于“中国家庭追踪调查”数据库中有关甘肃省乡村农户数据的基础上，分析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但不可避免，本文在研究时仍存在一些局

限，基于本文存在的不足之处展开三点展望：（1）由于数据获取的能力和渠道有限，本文研究未能把有关市场的影响因素考虑进内，同时农户之间存在异质性也是研究农地流转遇到不可避免的问题。后续研究过程中应逐步完善有关农地流转的影响因素，并尽力解决农户间存在的异质性问题。（2）对于样本数据的划分应更为全面和具体，由于数据扩区的局限性，本文未能将甘肃省样本农户进行具体划分，后续研究可按照市、县、乡或农产品主产区进行划分，更为具体的分析农地流转以及农户间收入差距。（3）农地流转的形式多种多样，后续分析农地流转行为时，在可获得的数据支持下，除按流转类型分类，也可按照流转形式分类，具体分析转包、出租、互换、转让、股份合作等形势下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效应的影响及其收入差距问题。

参考文献

- [1] Besley. Property Rights and Investment Incentives: Theory and Evidences: Theory and Evidence from Ghana[J].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1995, (103): 1121-1126.
- [2] Boven, L. V., Loewenstein, G., & Dunning, D. Mispredicting the endowment effect[J]. Journal of Economic Behavior & Organization, 2003, 51(3), 351-365.
- [3] Brümmer, B., T. Glauben, and W. Lu. "Policy Reform and Productivity Change in Chinese Agriculture: A Distance Function Approach"[J]. Journal of Development Economics, 2006, 81(1): 61-79.
- [4] Corrado Gini . Variabilita e Mutabilita[M]. Bologna: Tipografia di Paolo Cuppini, 1912.
- [5] Deininger K, Jin S, Nagarajan H K. Efficiency and equity impact of rural land rental restrictions: Evidence from India.[J]. Europe an Economic Review. 2008. 52(05): 892~918.
- [6] Deininger K, Jin S. Taaure Security and Land-related Investment: Evidence from Ethiopia[J]. European Economic Review, 2006, 59(05): 1245-1277.
- [7] Elizabeth & Smith, C. Agricultural land fragmentation: the spatial effects of three land protection strategies in the eastern United States[J]. Landscape and Urban Planning, 2002, 58(2): 255-268.
- [8] Franciosi, R., Kujal, P., Michelitsch, R., Smith, V., & Deng, G. (1996). Experimental tests of the endowment effect[J]. Journal of Economic Behavior and Organization, 1996, 30, 215-226.
- [9] Gustafsson B, Shi L. Income inequality within and across counties in rural China 1988 and 1995[J]. Journal of Development Economics, 2002, 69(1): 179-204.
- [10] Jin S, DEININGER K. Land rental markets in the process of rural structural transformation: productivity and equity impacts from China[J]. Journal of comparative economics, 2009, 37(4): 629-646.
- [11] Kahneman. D., Knetsch. J. L., & Thaler. R. H. Experimental tests of the endowment effect and the Coase theorem[J].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 1990,98, 1325-1348.
- [12]Piketty T,Li Y,Zucman G.Capital Accumulation,Private Property and Rising Inequality in China: 1978 - 2015[J].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2019,109(07) : 2469 - 2496.
- [13]Rosenbaum P R, Rubin D B. Constructing a control group using multivariate matched sampling methods that incorporate the propensity score[J]. The American Statistician, 1985, 39(1): 33-38.
- [14]Sanzidur, Rahman. Determinants of agricultural land rental market transactions in Bangladesh - ScienceDirect[J]. Land Use Policy, 2010, 27(3):957-964.
- [15]Wang H,Riedinger J,Jin S.Land Documents,Tenure Security and Land Rental Development:Panel Evidence from China[J]. China Economic Review, 2015, 36(12): 220-235.
- [16]WangX, YamauchiF, HuangJ. What constrains mechanization in Chinese agriculture? Role of farm size and fragmentation[J]. China Economic Review,2018. In press.
- [17]Zhang Q F. Retreat from Equality or Advance towards Efficiency? Land Markets and Inequality in Rural Zhejiang[J]. China Quarterly, 2008(195):535-557.
- [18]柴志贤,周侠,蔡晓宇.农村土地流转会导致农户收入差距扩大吗?——以浙江省杭州市为例[J].经济研究导刊,2016(05):24-26+50.
- [19]陈斌开,马宁宁,王丹利. 土地流转、农业生产率与农民收入[J].世界经济,2020(10):97-120.
- [20]陈海磊,史清华,顾海英. 农户土地流转是有效率的吗?——以山西为例[J].中国农村经济,2014(07):61-71+96。
- [21]陈奕山.城镇化背景下耕地流转的租金形态研究[D].南京:南京农业大学,2017.
- [22]陈宗胜,沈扬扬,周云波. 中国农村贫困状况的绝对与相对变动——兼论相对贫困线的设定[J]. 管理世界,2013(01) : 67 -75.
- [23]程名望,史清华,Jin Yanhong H,盖庆恩. 农户收入差距及其根源: 模型与实证 [J]. 管理世界,2015(07) : 17 -28.
- [24]邓远远,郭焱,朱俊峰.土地流转、农户增收与收入不平等——基于“反事实”框架框架的实证分析[J].农村经济,2021(06):33-40.

- [25]丁永潮. 江苏省土地确权评价:基于利益相关者分析[D].南京:南京农业大学,2017.
- [26]杜鑫. 当前中国农村居民收入及收入分配状况——兼论各粮食功能区域农村居民收入水平及收入差距[J].中国农村经济,2021(07): 84 -99.
- [27]范里安. 微观经济学:现代观点[M],费方域(等)译.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4.
- [28]韩菡、钟甫宁.劳动力流出后“剩余土地”流向对于当地农民收入分配的影响[J],中国农村经济,2011,(04),18-25+7.
- [29]胡新艳,杨晓莹.农地流转中的禀赋效应及代际差异[J].华南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7,16(01):12-23.
- [30]黄祖辉,王朋. 农村土地流转:现状、问题及对策—兼论土地流转对现代农业发展的影响[J]. 浙江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8,38(2):39-47.
- [31]金松青、K. Deininger.中国农村土地租赁市场的发展及其在土地使用公平性和效率性上的含义[J],经济学(季刊),2004,(03),1003-1028+229.
- [32]黎毅,王燕,罗剑朝.农地认知、农地确权与农地流转——基于西部6省(市、区)的调研分析[J].经济与管理研究,2021,42(01):120-132.
- [33]李宁,何兴邦,王舒娟. 地权结构细分视角下中国农地产权制度变迁与改革:一个分析框架的构建[J]. 中国农村观察,2017(2):2-14.
- [34]李瑞琴. 农村居民收入的省际差距:1978-2012年[J].改革,2014(04): 120 -131.
- [35]李尚蒲,仇童伟,谢琳.粮食直补、农地市场结构与农地租金决定[J].学术研究,2021,(04):95-100.
- [36]李实,岳希明,史泰丽,佐藤宏. 中国收入分配格局的最新变化[J].劳动经济研究,2019,7(01): 9 -31.
- [37]梁中.安徽农村土地流转:现状、问题及对策[J],淮阴工学报,2010,19(02):7-11.
- [38]刘晶,金晓斌,徐伟义,周寅康. 耕地细碎化对可持续集约利用的影响机理与治理框架[J].地理学报,2022,77(11):2703-2720.
- [39]刘同山,陈晓萱. 中国的农地流转:政策目标、面临挑战与改革思考[J],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2,22(04):176-186.
- [40]鲁彩玉. 农村土地流转对农户收入的影响研究——基于CFPS的实证分析[D].

- 成都: 西南财经大学,2022.
- [41]刘新智,周韩梅,王小华. 农地流转缩小农户收入差距了吗?——基于 CFPS 的微观证据[J].农林经济管理学报, 2021, 20(04):501-510.
- [42]罗必良. 农地流转的市场逻辑——“产权强度-禀赋效应-交易装置”的分析线索及案例研究[J]. 南方经济,2014,(05):1-24.
- [43]罗楚亮. 收入结构与居民收入差距变动——新中国成立以来收入差距的基本特征[J].北京工商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35(04): 32 -42,56.
- [44]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6 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2003.
- [45]马乾. “三权分置”背景下农村土地流转对农民收入的影响及对策研究[J].税务与经济,2021(06):69-75.
- [46]穆哈拜提·帕热提,赵羽. 农村居民收入差异时空演变及其影响因素分析[J].统计与决策,2018,34(05): 88 -91.
- [47]南光耀,诸培新. 农地流转中禀赋效应的影响因素分析——基于江苏省两县区的调查数据[J].经济经纬,2020,37(03):54-61.
- [48]瞿忠琼,陈日胜,冯淑怡. 城市群视角下中国农村居民收入不平等研究[J].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8,18(06): 79 -89.
- [49]史常亮. 土地流转与农户内部收入差距: 加剧还是缓解?[J].经济与管理研究,2020,41(12): 79 -92.
- [50]孙秋影. 声誉的经济后果: 基于对中国上市公司高管排行榜的研究[D]. 厦门: 厦门大学,2018.
- [51]唐平. 农村居民收入差距的变动及影响因素分析[J].管理世界,2006(05): 69 -75.
- [52]万海远,王盈斐. 我国农村居民收入分配差距新变化[J].农业经济问题,2022(01):27 -39.
- [53]滕鹏. 江汉平原农地流转对农户家庭收入差距的影响研究[D].东北农业大学,2018.
- [54]王光海,谢保鹏,陈英,裴婷婷. 农地产权权能强度对农户农地转出的影响——基于交易成本的中介效应分析[J].世界农业,2022(05):83-94.
- [55]王晶,吕开宇. 共同富裕目标下缩小农村内部收入差距的实现路径——基于生

- 计多样化视角的分析[J].华中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1(05):34-44,193.
- [56]王玲,苑莉.农地流转的影响因素及其收入效应研究[J].自然资源情报,2023(03):20-28.
- [57]王瑜,汪三贵.基于夏普里值过程的农村居民收入差距分解[J].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2011,21(8):15-21.
- [58]汪小勤,柯炼,黎翠梅,李英,陈地强.土地流转政策对地区农民收入的影响研究——来自湖南省的经验证据[J].中国土地科学,2019(08):53-62.
- [59]吴超,李强,王会,刘霞婷,宋中丽.农地流转对农村内部收入不平等的影响[J].农业现代化研究,2022,43(2):261-272.
- [60]吴春丽.马克思地租理论视野下农地流转问题研究[D].北京:中央民族大学,2017.
- [61]徐志刚、谭鑫、郑旭媛、陆五一.农地流转市场发育对粮食生产的影响与约束条件[J],中国农村经济,2017(09):26-43..
- [62]许彩华,余劲.“三权分置”背景下土地流转的收入效应分析——基于粮食主产区3省10县的农户调查[J].华中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01):18-27+162.
- [63]亚当·斯密.国民经济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M],郭大力,王亚南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72.
- [64]杨子,马贤磊,诸培新,马东.土地流转与农民收入变化研究[J].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2017,27(05):111-120.
- [65]杨晶,邓悦.中国农村养老保险制度对农户收入不平等影响研究[J].数量经济技术经济研究,2020,37(10):83-100.
- [66]杨雨龙.农地流转对农户收入差距的影响研究[D].湘潭大学,2020.
- [67]尹志超,刘泰星,王晓全.农村收入差距抑制了农户创业吗?——基于流动性约束与人力资本投资视角的实证分析[J].中国农村经济,2020(05):76-95.
- [68]赵国昌,朱州.教育扩张与收入差距[J].教育与经济,2022,38(01):31-40.
- [69]郑晓冬,方向明,储雪玲.农村基础设施对收入不平等的影响研究——基于中西部5省218个村庄调查[J].农业现代化研究,2018,39(01):139-147.

- [70]钟文晶,罗必良.禀赋效应、产权强度与农地流转抑制——基于广东省的实证分析[J].农业经济问题,2013,(03):6-16+110.
- [71]朱建军,胡继连.农地流转对我国农民收入分配的影响研究——基于中国健康与养老追踪调查数据[J].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5,15(03):75-83+124.
- [72]朱建军,舒帮荣.农地经营权配置对农户收入影响的实证分析[J].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2,12(02):77-82+109.
- [73]朱莉芬,李敏,石永明.农地确权、土地流转与农户最大地块利用效率[J].西部论坛,2022,32(06):111-122.

致谢

行文至此，感慨万千。来兰州求学，不知不觉已到达尾声。回首三年时光，期间充满了欢乐和泪水，收获知识的同时也增长了人生阅历，目光所及，皆是回忆。接下来，我将这段难以忘怀的记忆放入人生行囊奔赴下一场征程。

求学之路，难忘师恩。感谢我的导师苑莉老师，不仅在学术方面传道授业解惑，耐心的指导我修改小论文和毕业论文，让我对所研究的领域有了更深一步的了解，同时在生活上也给予我莫大的关心，亦师亦友的相处模式也拉近了我们之间的距离，让我的研究生生活增添了许多乐趣。同时也感谢经济学院的各位老师，在学习上和生活上给予我帮助，留给我研究生生活独特的回忆，希望各位老师万事顺意！

求学之路，幸得益友。感谢我的师姐张续续和俞书萍，和我一同入学一同毕业的吴旭，师妹周海帆、范浔和宗艺，以及专硕的师弟师妹们，研究生生活因你们而丰富多彩，祝你们工作和学习一切顺利！感谢我亲爱的舍友们，杨泽赟、田雨和董宇，和你们在一起的每个瞬间都将成为我美好的回忆，遇见你们是我的幸运，未来可期，希望我们不忘初心，勇敢前进，实现自己的人生理想！

求学之路，感恩家人。父母的爱沉重如山却又不善表达，多年来默默的付出让我深受感动，感谢爸爸妈妈对我的包容、理解和关怀，感谢哥哥嫂嫂对我生活上的关心和陪伴，你们给我精神上的鼓励是我前行时的动力，无论遇到什么困难，我都坚信身后有你们，是我坚强的后盾，感恩缘分让我们今生成为一家人。

求学之路，感恩母校，感谢自己。希望母校越来越好，也希望自己永远保持热爱，奔赴下一场山海，以努力的姿态走向下一个未来！